

香港集思會

香港全人教育的發展概況及改善建議

教育課題組

2012年12月



本報告主要代表教育課題組成員的個人意見，不一定代表香港集思會之立場。

香港集思會簡介

香港集思會是一間獨立、無政治背景、非牟利的政策研究機構，由一群熱愛香港人士，於 2008 年 12 月創立，旨在就本港經濟及社會發展等議題進行研究，提出建設性及具創意的建議，供政府部門、相關人士及公眾參考。

本會的教育課題組一向關心本港教育發展、重視人才培訓，除了本報告外，本會就教育議題的研究建議及出版刊物包括：

- 《香港獎助學金指南》（2011 年 5 月）
- 4 項為副學士教育提升課程質素、建設多元化出路的建議（2011 年 4 月）
- 6 項建設香港成為「亞洲最優秀高等教育樞紐」的建議（2010 年 4 月）

教育課題組成員簡介

項目督導：楊佰成 香港集思會理事、香港大學畢業同學會教育基金創會會長，曾任香港大學校董及管理委員會委員（2004-2006），現任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附屬學院諮詢議會成員、香港大學榮譽院士。

項目顧問：曾廣海 香港集思會項目顧問及中學通識教育科顧問，早年從事教學工作，後轉往商界服務；具多年政制、管治及公共政策研究經驗；澳洲國立大學公共政策碩士及法律學碩士、香港大學工程學士、香港中文大學行政管理文憑。

研究人員：陸偉棋 香港集思會首席研究主任，曾任職香港特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高級研究主任；英國牛津大學哲學博士、香港大學哲學碩士，及香港大學文學（一級榮譽）學士。

研究人員：唐希文 香港集思會研究主任。

2012 年 12 月 6 日

鳴謝

本報告得以順利完成有賴各界人士及機構的支持、指導，以及提供寶貴的資料和建議，教育課題組成員謹向下列人士及機構致以萬二分的謝意。因報告的篇幅所限，故未能詳錄各校及人士提供的寶貴經驗以供業界分享，本組特此致歉。（排名不分先後）

九龍工業中學	程介明教授
文理書院（九龍）	梁美儀教授
田家炳中學	謝錫金教授
可風中學	羅陸慧英教授
協恩中學	何瑞珠教授
拔萃男書院	梁恩榮副教授
培僑書院	鄭佩華副教授
港大同學會書院	馮偉華博士
聖公會聖馬利亞堂莫慶堯中學	關定輝先生（前教署副署長）
及其他派員出席訪談的學校	戴希立校長
	許耀賜校長
	黃施露茜校長
	李伍淑嫻校長
	羅慶琮校長
	陳永平校長
	潘璨國副校長
	Shirley Woo 女士
	馮可強先生
	孫慧玲女士
	陳淑玲女士
	單伊文女士

本報告對上述各學校的校長、副校長、各出席訪談的主任老師及老師、大學教授、教育界的熱心人士，深表謝意。

序一 | 謝錫金教授

很久沒有閱讀這類令人深思的「報告」了。

看了香港集思會「全人教育研究報告」後，有以下的感受：

這是一份適時的報告。香港自 2000 年開始教育改革，已超過十年了，是時候檢討教改的成效，及計劃未來的發展。而事實上，教育局最近也積極檢視中學文憑試各學科的課程，可是有些領域和學科，例如德育、公民教育、「其它學習經歷」（Other Learning Experiences）等，因不是中學文憑試會考科目，就不為教育界注意，並未列入官方課程檢討日程。香港集思會的報告，正填補了這個空缺，深入研究了公民教育，德育、「其它學習經歷」等這些重要學習領域，讓課程檢討更為全面，真是一個非常適時的報告。

香港集思會扮演了一個新角色。最近的國民教育事件，反映了部份香港市民不信任政府。所以，由教育局檢討一些有關意識形態的學習領域，可能引起爭議。由一個專業和沒有私利的團體去檢視這些課程，有一定的公信力。

香港集思會的研究報告非常嚴謹。先從多渠道搜集資料，探訪學校和舉辦多次座談會，了解前線工作者的經驗和意見；再邀請資深教育工作者和學者，參與多次焦點討論會，探討報告的可信性及可行性。反覆論證，再呈交教育局。這是一份科學性的報告。

該報告內容豐富及有針對性，其卓見如下：

在課程目標方面，報告認為應保留學會學習和終生學習的方向，但學習內涵應配合全人教育：包括了德智體羣美，香港教育應再走前一步，培養五育人材，既有充實學識，更具德行、公民責任意識，認識祖國的新一代，這些都是真知灼見。

在增潤課程方面，報告倡議加強倫理教育（Ethical Education）和價值教育，倫理教育的成功，能鞏固家庭成員互助，社會成員互救。當然我們不會幻想香港能達致一個大同世界，但小康社會是不難的。報告書希望香港的學子，均有健康的價值觀，社會有了

一些準則，便能更和諧，人們更容易溝通和合作。報告書更倡議加強法治和人權教育領域，相信大部份香港人都支持。

在學習策略方面，報告書也注意到上述學習領域，不應用灌入模式，而是培養學生自己發現難題，自己尋答案，學會學習和自學。

報告書也提到增加撥款和加強師資培訓，更是切中時代需要。細讀報告，總覺得香港教育不能無為，因為各國都在進步中，不進則退。香港缺資源、缺地，甚麼都缺，香港只有「人力資源」，要有高質素的人，一定要高質素的教育，希望各位細讀報告，期望香港教育更進一步。

前香港大學教育學院副院長
謝錫金教授

序二 | 梁美儀教授

對很多教育工作者來說，全人教育是最高的教育理想。但是亦有著名的教育家如芝加哥大學前校長赫琴斯（Hutchins, Robert Maynard 1899-1977）認為這是反智者（Anti-intellectuals）關於教育最無意義的討論。在《為自由的教育》一書中，他問：「教育難道要負擔起將整全的孩子轉化為整全的成人任務？難道它一定要做教會、家庭、國家、基督教青年會、童子軍聲稱要做的工作？」¹他認為社會上不同的機構和建制，各有其不同的任務，教育機構最重要的任務是智能的培養，而不是其他。赫琴斯其實是一個道德理想主義者，他並不是說學校只應教授知識，他甚至提出教育的目的應該是追求智慧與善（Wisdom and Goodness）。但這種追求，必需建基於對事實的理解，以及運用理性作出明智判斷的能力，因此道德的教育亦必須是一種理性的教育。²

當然，赫琴斯所言，並不是沒有值得商榷的餘地。但他指出了一個很值得思考的問題：在學校裡德育應該怎樣教？在香港過去幾個月，社會的辯論爭持集中在國民教育的廢存問題，而忽略了整個科其實是「德育及國民教育」，而德育怎樣教，其實是一個值得探討而未有充分討論的問題。

教德育之難，在於它不是單純的智性知識，它所涉及的價值，往往沒有一種純粹的外在標準（真與假）去幫助我們衡量是與非、對與錯。同時，道德價值往往涉及雙向的、人與人的關係，即是倫理，情況更加複雜。例如我們都希望教導孩子孝順。但孝順是關乎父母與子女的關係，而在這種關係中產生的相互感情，是決定子女對父母態度的重要因素。孔子講孝道說「父慈子孝」。那父親不慈又如何？學生對父母有不滿的感情，不良的態度，是否就是不孝？教育工作者要細心考慮，小心處理。又如要孩子尊重他人，則老師要反思，孩子是否生活在一個被尊重的環境中？在家庭、在學校有沒有受到尊重的經驗？如果孩子從來沒有受尊重的經驗，則尊重這個價值對他來說，恐怕變成是屈從。換言之，學

¹ R. M. Hutchins, *Education for Freedom*, New York: Grove Press, 1963, 36, 37.

² 同上，23, 28-31。

生德性的成長，倫理價值的體驗和肯定，與學生整個生活的人文環境有莫大關係。課堂中、書本上的教訓，如果與學生生活實踐的經驗相矛盾，則只能是蒼白無力的說教。

這樣說，德育是否不能在學校中教？那又不然。問題是怎樣教。談道德可以有兩個面向：一是著重一種發自內心的是非標準，由一種是非對錯的體認，產生一種感情，作出一種判斷，推動我們的行爲；一是著眼於社會大眾共同遵守的規範，包括約定俗成的習慣和法律。前者是主體自由的體現，後者是文化對群體中的人的約束。如果德育是灌輸某些德性，將之簡化爲絕對的價值，作爲課堂學習的對象，而且以學生的行爲與情感表現作爲評核對象，那就極之危險，可能引起嚴重後果。因爲學生可能沒有自己真正的體認，卻接受課堂中老師的權威，於是放棄或壓抑自己的真實感情和想法，變成盲從；又或者根本不認同或相信課堂中老師所講，但爲求獲得老師讚賞和評估中取得好成績，變成偽裝和撒謊。造成盲從或偽善的德育，將是對德性最大的摧毀。然而德育可以有另一種進路，就是教導學生認識身處社會中從風俗到法律的各種規範，讓學生明白規範建立的理由，反思這些規範背後的價值觀念是否合理，理據是否充分，以及如何可以合理地應用到實際生活的情境中。這樣由智入德，學生能學會尊重事實，運用理性作明智判斷，才能避免盲從與偽善。

楊佰成和曾廣海兩位先生爲香港集思會就香港全人教育的發展作出深入的研究，參考了本地組織的多項研究報告和數據，與多間中學校長和老師等作深入討論和訪談，同時廣泛搜集世界不同地區的中學相關課程作對照，最後提出多項改善建議，資料翔實，分析精確，是關心全人教育和德育問題的人士不可不讀的報告。其中特別是將各地的價值教育元素作比較，對本港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發展歷史脈絡的整理，以及提出用以認知爲進路的倫理教育去進行德育等等，更具有極高的參考價值。期望本報告的發報，能爲香港教育未來的發展，提供一個理性討論的起點。

香港中文大學大學通識教育主任
梁美儀教授

編者序 | 曾廣海

去年年底與楊伯成先生談及已推行十年的香港教育改革，了解是否有興趣為這個以推動全人教育為目的的教改作一個研究報告。楊先生是一個成功的專業人士及企業家，但非常熱心教育事業，曾推動一批熱心教育的港大校友及社會人士，於十年前創辦了港大同學會小學，其後又再推動創立了港大同學會書院。楊先生及香港集思會對此想法甚感興趣，故同意於本年年初著手組織研究。

研究報告的初稿有百多頁，分德、智、體、群、美五篇共十章撰寫。由於涉及的範圍太大，提出的問題太多及各校的經驗亦很豐富多樣，讀者不易掌握重心。初稿經過近三十多位資深的教育界人士閱讀，並在一個三小時的極具深度及批判性的研討會中，提出了很多寶貴的意見，部分未能出席的人士，亦通過不同方式給予了意見。課題組在參考了意見後，決定收窄報告的範圍，重點分析德育、倫理教育、通識教育科及新設的「其他學習經歷(OLE)」等四個領域及學科。上述四個領域若能有機地結合，對本港全人教育素質的提升，必定會有很大的幫助。

謝錫金及梁美儀教授已為此報告的內容點出了關鍵之處，對德育及倫理教育的意義亦作了精闢的論述。道德及倫理兩者在全人教育中的重要性是無可置疑的，兩者同樣是以「理性(reason)」為基礎。³但香港的德育課程，過去主要是強調正面價值教育，忽略了理性的層面，而倫理教育亦主要是在有教會背境的學校中推行，故很多學生未能受惠。因此有必要在本港課程中，釐清兩者的關係，並應兩者並重。⁴

³ 著名哲學家康德 Immanuel Kant，於其重要哲學著作，*Groundwork for the Metaphysics of Morals* (HJ Paton 譯本: p. 55)，中指出，古希臘的哲學將科學分為物理學 (Physics)、倫理學 (Ethics) 及邏輯學 (Logics) 三個組成部分，而「倫理學」就是「道德哲學 (Moral Philosophy)」。康德的整個道德哲學皆以「理性 (reason)」為基礎。

他在其講義 *Lectures on Ethics* (Louis Infled 譯本 : p. 71) 中指出，倫理學亦覆蓋法律的原理學 (Ethics covers the field of jurisprudence)。道德與法律的知識是現代教育的重要內容，而兩者的原理皆覆蓋於倫理學的範圍之內。

⁴ 著名的法蘭克福學派代表人物 Theodor Adorno，在其著作，*Problems of Moral Philosophy, Lecture 1-3* (Rodney Livingstone 譯本)，中批判性地指出，不少知名的哲學家，將只談個人正面「品格 (character)」，不重視理性批判的論說，當作是「倫理學 (Ethics)」的全部，藉以取代以理性為主

倫理教育課程及道德教育課程的其中一個核心內容是「公義」⁵，故本報告特別以公義為例，在第三章及附錄三中，對倫理教育作了詳盡的課程設計建議，為日後構建完整課程提供參考。

在通識教育科方面，本報告建議在課程內增加「理論知識 (Theoretical Knowledge)」。⁵ 有意見指這會增加老師的壓力。這在開始推行時或許真會如此，但對學生在學習的系統性上，肯定會有幫助，且可大量減少繁瑣的「事件知識 (Issue Knowledge)」學習，使學生對通識教育科的知識內容能感覺得更「實在」及更有「意義」。長遠之言，對「學與教」皆會更有效益，這是編者近三年來的實踐經驗。

在完稿後的報告雖然刪去了智育、體育及美育的內容，只在 OLE 的章節中，對體育及美育作了一些分析。但這三育在全人教育中的地位，絕不應被勿視，故利用這個「序」作出下述的補充。

OECD 推出的 PISA 評估計劃顯示出本港學生的閱讀能力、數學能力及科學能力，多年來皆列於國際的前三到四名。主管本港 PISA 計劃的中文大學何瑞珠教授，為研究組作了詳盡的講解，並指出本港智育發展方面有多個問題需要考慮及作出改善，例如落實照顧學生的學習差異及新移民子女學習的弱勢、平衡課室秩序和學生參與，以提升學生的自主學習能力等。

從本研究所見，教改在美育方面過去十年亦已作出了不少的改善，但是否已經解決了特首委派的文化委員會於 2003 年的報告書⁶所提出的下述兩大問題呢？一、藝術教育在初中以後明顯出現斷層；二、本地大學收生時，並不重視學生在藝術方面的表現，這是藝術教育在初中以後出現斷層的重要原因。

導的道德哲學 [即康德所指的倫理學]。他認為個人品格只可算是「Private ethics」。

⁵ Theodor Adorno 在其 1968 年著的 *Introduction to Sociology, lecture notes*, translated by Jophcott E in 2000, Stanford U Press, p. 54 中指出「倫理學的決定性問題是與公義相關」。因這是探究個人與他人及與社會關係的學問。

參考著名德育教育家 Lawrence Kohlberg 於 1981 年著的 *The philosophy of moral development: moral stages and the idea of justice*。其研究與著作，皆將公義放於最高的位置。

希臘哲人 Aristotle 在其重要著作 *Nicomachean Ethics* 中，亦將個人品格與公義放於主要地位。他將「美德 (Virtue)」分為屬於「個人品格的美德 (individual virtues of character)」及屬於對待別人的態度及行為的「公義 (justice)」。Aristotle 認為公義亦是一種美德，且用了一整冊的篇幅加以分類及探討：Book V。

康德在其著作 *Metaphysics of Morals* 中詳細論述了他的「倫理及道德哲學」理論，該書分兩大部分。首為 *Doctrines of Justice (Rights)*，次為 *Doctrines of Virtues*。故康德的倫理學及道德哲學，皆以公義 (//權利) 為主要的組成部分。

⁶ «文化委員會 2003 年報告書»

http://www.hab.gov.hk/file_manager/en/documents/policy_responsibilities/CHC-PolicyRecommendationReport_C.pdf：第 3.11 段

上述談及的三育，最需要教育界關注的是體育。課程發展議會於 2002 年發布的《體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小一至中三）》，特別強調新課程會「由著重競技、體能，漸變為以培育學生建立活躍健康生活方式」為主。但教育局於 2010 年發布的中學生體適能資料顯示，2010 年本港中學生的體適能狀況較 2004 年及 1999 年有明顯下降的跡象⁷，特別是男學生及在跑步與步行項目的測試方面。學生體適能的轉壞，是否亦與教改「輕視了競技及體能」有關？或是教改仍是未能改變過份重視考試的觀念？或是各科課程仍是太多及太繁重呢？

上述的問題，甚值得教育局及教育界人士深思及作出研究。

⁷ 香港學生體適能狀況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3079&langno=2>
數值表 http://cd1.edb.hkedcity.net/cd/pe/tc/rr/pfs/sec_09_10_c.pdf

目錄

摘要		xi
辭彙釋義		xvi
第一章	背景分析	1
第二章	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發展現況與策略	6
第三章	倫理教育的作用、課程設計及教學策略	18
第四章	通識教育的現況及優化建議	33
第五章	「其他學習經歷」的現況及優化建議	45
第六章	總結	57
附錄		
附錄一	受訪中學基本資料	60
附錄二	各地中學課時及學分分配	61
附錄三	倫理教育及相關概念	70
附錄四	參考文獻及資料來源	74

摘要

1. 教育統籌委員會於 2000 年發表《終生學習，全人發展：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議》，提出以「終生學習」、「全人發展」為目標，希望透過嶄新的教育理念和方法，取代過去沿用多年的「填鴨式」教育，建立一個配合時代需要的教育制度及教學模式，其最終目標為：

讓每個人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都有全面而具個性的發展，能夠一生不斷自學、思考、探索、創新和應變，有充分的自信和合群的精神，願意為社會的繁榮、進步、自由和民主不斷努力，為國家和世界的前途作出貢獻。

2. 為了貫徹上述目標，政府在過去十年投放了大量資源，教育經費逐年增加，2011/12 年度的預算達 683 億元，佔總開支的 18.6%。儘管教育當局推出了不少政策和指引，但教育界和社會人士對改革成效仍是眾說紛紜。有感於全人教育對香港未來社會能否持續發展，朝向建立全面民主、自由、法治、公義的社會的重要性，本會遂決定於本年 2 月成立教育課題組，就全人教育的議題進行研究。

3. 鑒於「全人教育」涉獵的範圍廣闊，本研究只能集中探究香港全人教育改革兩個較重要的課程，包括《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課程》及《通識教育科課程》，以及高中一個名為「其他學習經歷」(Other Learning Experience) 的新學習模式，並探討倫理教育在全人教育中的作用。主要的研究方法為深入訪談，透過走訪多間不同類型的學校，邀請校長、教師、學生及家長進行分享，了解相關的課程發展、學校的推行經驗與策略，以及目前面對的困難與挑戰；本報告亦比照了一些發達國家的教育政策及課程，以掌握國際發展趨勢及新時代的需要。雖然政府已作了擱置《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的課程》的決定，但這並不影響本課題組對於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研究，本組認為德育及公民教育的改進，不應受國民教育科的爭議而推遲。但本報告並未有就國民教育科作出研究，而只就該科課程的演變作出比較（見表五），給讀者作背景參

考。綜合各方資料及意見，本研究提出以下的策略性優化建議：

策略建議一：改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

4. 德育向來是學校教育重要的一環，在上世紀八十年代以前並沒有統一課程，各校可根據自己的辦學理念和宗教背景，以不同方式推行有關教學。政府至 2002 年才將「德育及公民教育」列為四個關鍵項目之一，並在 2008 年重新修訂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建議學校規劃一個整全的課程，配合其他學科／學習領域的內容，並加強了國民教育的元素。由於德育以「校本」為主，各校採用的教學方式不同，以至效果參差，本研究就此有以下幾項建議：

- 4.1 **釐清德育及公民教育的內容：**建議教育局盡快擔當牽頭角色，與各界重新檢視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中的「核心價值」，數量最好維持至不多於八個，以免課程散亂無章，並以「六年／十二年一貫」為原則貫徹有關價值，從而建構一套完整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
- 4.2 **加強學校的社工服務：**一方面優先在部分有急切需要的學校增加社工的數目，另一方面把所有中學的駐校社工名額增加至兩名，即「一校兩社工」，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專業輔導服務及社交訓練。
- 4.3 **加強師資培訓及教材開發：**推動教師在有關方面的專業培訓，並開發一些切合本港市民價值、內容及觀點較持平的教材，做好教材素質把關，協助教師有效地進行德育工作。

策略建議二：加入倫理教育及法律知識

5. 香港的德育課程主要培養學生的正面價值觀及態度，對倫理教育（Ethical Studies）重視不足，尤其是有關人權、公義、義務的內容，目前的課程極不完善及缺乏系統性。為了培養學生的思考及批判能力，以及提高學生的公民素質，近年歐美、澳洲、新加坡等先進國家紛紛在課程中加入倫理學的原理、概念及思考方法。有見及此，本研究提出了以下幾項相關建議：

- 5.1 **將「倫理教育」視為一個新的關鍵項目：**倫理教育應與其他四個關鍵項目，即「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從閱讀中學習」、「專題研習」、「運用資訊科技進行互動學習」並行，並在課程內加入基本的法律常識，貫徹於八大學習領域之內，組成一個橫跨十二年的學習架構，結合通識教育、

其他學習經歷及非課堂活動等進行有機結合，以滲透式的方法教學。

- 5.2. **採取多元化、議題探究式的教學方法：**著重學生透過搜集資料、小組討論、角色扮演、辯論等活動，認識議題的概念、價值及方法，再由老師作綜合解說，使學生能更有系統地學習及應用相關的知識。
- 5.3. **選取試點學校進行「先導計劃」：**倫理教育必須按部就班地進行，先選出一批有廣泛代表性的學校作試點，用兩年時間總結經驗、加以檢討，在此基礎上訂定不同學習階段的內容幅度及深度，再逐層向外推展。
- 5.4. **提供倫理教育的師資培訓：**由教育局與各院校或民間機構合作開辦課程，就倫理教育的概念、理論及分析工具，為教師提供充足的培訓，讓他們充分掌握有關知識及教學方法，特別是處理具爭議性的價值議題，並運用多元化的教學法，以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及動機。

策略建議三：優化目前的通識教育課程

6. 香港在推行中學六年制及課程改革方面已有六年經驗，一方面孕育出不少新的教學方法及策略，編寫了各式豐富教材，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機會，另一方面也面對種種問題及限制，當中包括通識教育必修科帶來的挑戰。為了使通識教育能更順暢地推行，並達至「全人教育」的預期效果，本研究提出下列的改善建議：

- 6.1 **適量收窄課程內容：**課程發展處應與考評局進行檢討，適量地收窄通識教育科的課程內容，限制議題的範疇至不多於 50 個，並清晰列出必修概念及分析工具，增加一些理論的「簡約本」，同時積極研究刪減／合併個別單元的可能性。
- 6.2 **改善教學方式：**教育局應推動通識科教師落實議題探究式教學；而考評局應主動提供更多試題範本供教師及學生參考，詳列多角度答題指引及詳盡的評改準則，讓師生了解具體的評核要求，以改進教學方式。
- 6.3 **加強師資培訓：**教育局應擔當牽頭的角色，為學校提供跨學科的教材及案例，並齊集不同學科的教師參與工作坊，給予跨科協作的專業培訓，例如通識教育與社會服務的結合、中國歷史與公民教育的整合等。

- 6.4 給予學校經常性撥款：**教育局應在通識教育推行的首十年，把通識教育科的額外津貼常規化，確保學校擁有充足的資源，以增加通識科教師的穩定性，聘請更多教學助理協助準備教材及籌備活動，並真正落實小班教學，確保通識課堂有足夠的互動討論空間。
- 6.5 調整評核要求：**當局應減低獨立專題探究的要求，規定報告字數不應超過四至五千字；而在試題設計上應增加情境及事件對比的題目，讓學生能通過審問式思考，應用所學的分析及理論工具。

策略建議四：為其他學習經歷提供支援

7. 全人教育其中一個特色是著重學生各方面的均衡發展，因應學生不同的興趣、性向及能力，發揮學術科目以外的個人才能。因此，本港於新高中加入了「其他學習經歷」，視之為全人發展教育改革的重要組成部分。課題組成員走訪了十多家中學後，發現部分學校已累積了一定經驗，摸索出合適的推行模式，並取得良好成效。為了進一步完善此重要的關鍵項目，本報告提出以下的優化建議：

- 7.1 與外界合辦教師培訓計劃，推廣成功經驗：**採取「培訓施教者」的策略，聯絡不同有興趣的專業培訓團體，與校方建立有效的夥伴關係，為中學教師提供針對性的培訓，例如在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經驗方面的教學策略。此外，不少學校在社會服務、外出體驗不同文化方面，均取得良好的成效及經驗，應大力鼓勵學校及教師進行交流、互相學習。
- 7.2 強化教師及學生的體驗學習（Experiential Learning）：**由政府撥地供各團體競投，興建大型的「生命教育體驗中心」，為校方提供訓練學生多方能力的場地，以滿足師生「走出課室」的需要。
- 7.3 增加學校的整體人力資源：**政府應就其他學習經歷提供針對性的資助，讓學校聘請教師及活動助理、資料管理員，協助各學校組織社會服務、安排團體參觀等活動；同時亦須加強學校的整體人力資源，增加常額教師編制，以減輕教師的工作負擔。
- 7.4 改變大學收生標準，重視其他學習經歷表現：**政府應鼓勵大學在收生時考慮學生的多元化發展，改變傳統只重視術

科成績的收生取態，確認學生學習概覽的重要性，肯定學生在學科成績以外的不同成就，甚至讓其他學習經歷表現出眾的學生獲得優先入讀大學的機會。

8. 全人發展教育涉及的範圍龐大，由幼兒教育、小學、中學、以至大學的學制，當中包括課程內容、教與學的模式、校內及校外評核、大學收生制度，以及校長及教師培訓等，幾乎牽涉到教育系統中的每一個重要元素。在這個前提下，遇到各種困難及挑戰亦在所難免，只要教育當局與各界堅持為下一代提供優質而均衡的教育，集思廣益，必定能摸索出一套適合香港特殊環境、同時又能面對新世紀挑戰的教育模式。而在眾多策略之中，重中之重是引入倫理教育，加強學生在思辨及批判方面的能力。

辭彙釋義

用語	解釋
倫理學 (Ethics)	倫理學包括的範圍甚廣，主要是「元(後)倫理學 (Meta-ethics)」、「規範倫理學 (Normative Ethics)」、「描述倫理學 (Descriptive Ethics)」、「應用倫理學 (Applied Ethics)」。康德認為倫理學是包括「道德學 (morals)」與「應用人類學 (Practical Anthropology)」
倫理教育 (Ethical Studies)	幫助學生理性地討論行為的「對與錯」及多角度思考不同價值觀點的爭議，提高學生的思辨能力。本報告建議中小學倫理教育可集中於「規範倫理 (Normative Ethics)」
道德教育 (Moral Education)	關於分辨「善與惡」的教育，協助學生內化正面價值，確立個人的立場的教育，提升學生的道德情操
價值教育 (Value Education)	以不同的方法教育學生反思及內化正面價值，在香港一般被視為「道德教育」的同義詞
六年一貫	指中學或小學以六年為期，分階段貫徹某些教學目標
十二年一貫	指中學及小學以十二年為期，分階段貫徹某些教學目標
九大共通能力 (Nine Generic Skills)	課程發展議會於 2001 年提及學生要學會九大共通能力，包括「協作能力」、「溝通能力」、「創造力」、「批判性思考能力」、「運用資訊科技能力」、「運算能力」、「解決問題能力」、「自我管理能力和「研習能力」
七大德育價值	2002 年香港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建議了五個價值，即堅毅、尊重他人、責任感、國民身分認同及承擔精神；至 2008 年再加入「誠信」和「關愛」兩項價值
國民身分認同 (National Identity)	《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英文本詞彙將「國民身分認同」定義為三個元素，包括「文化認同」(Cultural Identification)、「公民歸屬感」(Citizenship)及「愛國心」(Patriotism)
學習階段	第一階段為小一至小三；第二階段為小四至小六；第三階段為中一至中三；第四階段為中四至中六

用語	解釋
生活範疇 (Domains)	指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內的不同生活範疇，包括個人、家庭、社會、國家及世界
八大學習領域 (Eight Key Learning Areas)	香港教育局將各傳統學科分為八個學習領域，包括中國語文教育、英國語文教育、數學教育、科學教育、科技教育、「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藝術教育、體育
關鍵項目 (Key Task)	教育局提出了課程發展的四個關鍵項目，包括「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從閱讀中學習」、「專題研習」及「資訊科技互動學習」
層疊而下式 (Cascading)	由最終學習成果的要求開始，拾級而下制定各學習階段的階段成果
其他學習經歷 (Other Learning Experience, OLE)	是高中的課程之一，內容包括「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的經驗」、「體育」及「藝術」
獨立專題探究 (Independent Enquiry Study, IES)	通識教育科的校本評核部分，學生需進行個人的獨立研究報告，佔該科總成績的 20%

第一章 | 背景分析

教育改革的背景

1.1 教育統籌委員會於 2000 年發表《終身學習、全人發展：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議》（下稱《建議》）⁸，提出以「終身學習、全人發展」為目標，並以嶄新的教育理念和方法，取代過去沿用多年的「填鴨式」教育，建立一個配合時代需要的教育制度及教學模式。《建議》並指出，經過詳細的公眾諮詢後，大家普遍認同香港在二十一世紀整體的教育目標應該是：

讓每個人在德、智、體、群、美各方面都有全面而具個性的發展，能夠一生不斷自學、思考、探索、創新和應變，有充分的自信和合群的精神，願意為社會的繁榮、進步、自由和民主不斷努力，為國家和世界的前途作出貢獻。

1.2 自 2009 年起本港正式實施「三三四」新高中學制（見表一）⁹，當中的特點包括：所有學生都可修讀中六，而且只需參加一次公開考試¹⁰；於高中階段加入「通識教育」（Liberal Studies, LS）及「其他學習經歷」（Other Learning Experience, OLE），以擴闊學生視野、提升批判思維；同時推行更多樣化的評核及匯報模式，包括採用「學生學習概覽」（Student Learning Profile, SLP）及經調控的校本評核（School-based Assessment, SBA）。總括而言，有關改革是以「全人教育」為發展方向，令課程更多元化、為師生提供更多選擇，以配合學生不同的需要、興趣和能力，為社會和國家培養優秀的人才，增加香港作為國際城市的競爭力。

⁸ 教育統籌委員會(2000)。《終身學習、全人發展：香港教育制度改革建議》，http://www.e-c.edu.hk/tc/reform/index_c.html

⁹ 課程發展議會（2009）。《高中課程指引：立足現在·創建未來》，http://cd1.edb.hkedcity.net/cd/cns/sscg_web/html/chi/index.html

¹⁰ 學生只需於高中完結時參加「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取代了過往中五的「香港中學會考」及中七的「香港高級程度會考」。

表一：新高中學生課程組成內容

組成部分		建議課時分配
核心科目	中國語文	338-405 小時 (12-15%)
	英國語文	338-405 小時 (12-15%)
	數學	270-405 小時 (10-15%)
	通識教育	270 (最少 10%)
二至三個選修科		每科 270 小時 (最少 10%)
		540-810 小時 (20-30%)

1.3 爲了貫徹教育改革的目標，教育經費被視爲長遠的人力投資，爲此政府投入了大量資源，有關開支幾乎每年皆有增長，由 1997 年到 2011 年的平均每年增幅爲 2.56%¹¹。2011-12 年的香港的教育開支額高達 683 億元，佔政府總開支的 18.6%，其中中小學教育開支預算爲 437 億，佔總教育經費的六成（見表二）。由此可見，政府十分重視教育投資，而教育的質量及成效，尤爲值得社會關注。

表二：近年香港政府的教育開支

	2006-07	2010-11	2011-12 ¹²
開支總額(百萬港元)	51,934	60,719	68,274
相對於政府開支總額的百分比	22.9	20.1	18.6
相對於本地生產總值的百分比	3.5	3.4	3.6
一般收入帳目下的經常開支(百萬港元)	44,602	51,034	56,052
小學教育	22.8	21.3	21.1
中學教育	36.5	38.5	39.3
高等教育 ¹³	28.1	25.0	24.4
其他教育項目 ¹⁴	12.6	15.2	15.2

¹¹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教育研究部(2012)。爲何香港的公共教育經費總是不足夠？——教協的分析與建議方案，<http://www.hkptu.org/education/funding.pdf>

¹² 數字爲修訂預算。

¹³ 數字包括專上教育的撥款（不包括職業教育），以及有學生資助辦事處管理的相關學生資助計劃。教資會提供的師資培訓計劃亦包括在內。

¹⁴ 數字包括學前教育、特殊教育、職業訓練局開辦的職業教育及決策局支援方面的經常開支。

全人教育的目標

1.4 全人教育作為一種教學理念及世界觀，涉及的概念及範疇廣泛而複雜，教育界對此仍未形成統一的定義。綜觀多個近年強調「全人發展」西方及亞洲國家／地區（有關各地學制資料詳見附錄二），當中有幾個較為一致認同的理念：

- 一、 主張學生為本的學習方式，重視學生的選擇性，高中大多採取學分制，減少必修課程負擔，提供多樣化課程供學生選修；
- 二、 推動學科之間的整合與貫通，重新編排及設計課堂，安排大量跨學科的學習活動，替學生建立完整的知識脈絡；
- 三、 重視學習的情境與體驗，不再滿足於學生單向地接收知識，著重學生的參與、交流與轉化，啟發創意思維並強化生活實踐；
- 四、 宣揚術德兼備的重要性，以不同方式進行品德、生命及公民教育，學習接受和尊重多元價值，培育具全球視野的公民；
- 五、 著重多元而平衡的發展，不再側重術科的學習成績，透過體育、藝術等其他方面的訓練，促進學生的自我認知與體現。

1.5 回顧新高中的學制及課程設計，當中包括四個主要改革目標：第一，強調學生的「自學能力」，新增了通識科必修科，培養學生分析、溝通、批判思考等共通能力，令學生學會學習、整合知識，終身受用不盡；第二，發揚「五育並重」的精神，透過「其他學習經歷」，讓學生因應個人性向，培養興趣和正面價值觀，並在德、智、體、群、美方面獲得均衡發展；第三，重視「多元學習」的平台，鼓勵學校開設更多選修科，提供彈性的科目選擇空間，打破傳統文、理、商分流的模式¹⁵，以照顧不同學生的興趣和能力；第四，改變「應試主導」的文化，把校本評核引進多個科目，減少對公開考試成績的依賴，希望全面反映考生的真正能力。由此觀之，其改革方向與國際趨勢步伐一致。

¹⁵ 有別於過往高中進行文、理、商分流的作法，新學制中的學生可從不同的學習領域或一系列的應用學習課程及/或六種其他語言中選擇適當的科目。

研究範疇及方法

1.6 目前教改已進行了十年，新高中學制亦於三年前推行，第一屆的中學文憑試已有結果，教育局正在開展各科的評鑒工作及檢討基礎教育課程（小一至初三）。鑒於「全人教育」涉獵的範圍廣闊，本研究只能集中探究香港全人教育改革兩個較重要的課程，包括《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課程》及《通識教育科課程》，以及高中一個名為「其他學習經歷」的新學習模式，探討它們在中學落實的情況、學校與教師在教學及管理過程中的寶貴經驗、策略及面對的挑戰，亦會分析倫理教育在全人教育中的作用。

1.7 研究範疇可歸納為下述四個方面：

- 一、 《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在中學的課程發展、學校的推行經驗及優化建議；
- 二、 探討倫理教育的重要性及作用，以及融入本港課程的策略建議；
- 三、 分析學校在落實通識教育科方面的經驗、挑戰及改善建議；
- 四、 高中推行其他學習經歷中的體育、藝術及社會服務的經驗、挑戰及改善建議；

1.8 雖然政府已作了擱置《德育及國民教育科的課程》的決定，但這並不影響本課題組對於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研究，本組認為德育及公民教育的改進，不應受國民教育科的爭議而推遲。但本研究的範疇並不包括國民教育，而只就該科課程的多年演變作出比較（見表五），作背景參考。

1.9 教育課題組透過桌面資料搜集，了解不同地區包括上海、日本、台灣、韓國、新加坡、澳洲及美國等地的中學課程編排，探討它們在推動全人教育發展方面的策略安排，並透過分析其他本地組織的研究報告及數據，掌握香港的有關現況，藉此作出比較及分析。另一方面，本組於 2012 年 2 月至 6 月與有關界別的持份者進行訪談，對象包括本地中學的校長／副校長、通識科教師、其他學習經歷負責教師、教務主任、學生發展事務及德育主任、訓導主任、家教組織的家長、高中學生、教育界專家及學者等。訪談的主要討論問題包括：

- 一、 在課堂內、外貫徹德育的經驗及所遇到的困難；

- 二、 新設通識教育科的教學經驗、困難及策略；
- 三、 推行其他學習經歷的方法、成就及面對的挑戰；
- 四、 為支援學校推行上述各項活動，政府在資源、配套措施方面的政策建議。

1.10 有關代表來自十一家不同辦學模式（直資、官立及資助）、成績組別（第一至第三組別）及宗教背景（基督教、天主教、儒佛道教、無宗教信仰）的學校（見附錄一）。透過了解各校在課程設計、資源分配、課堂管理、教學成效及評核方式等各方面的經驗，本研究可檢視新高中學制對推動全人教育發展的成效與不足，提出適切的修訂、優化及支援措施，為香港的教育體制訂立清晰的政策方向，讓學生全面地追求知識和學問、思考人生、培養品格，成為具正義感、能服務社會的公民。

第二章 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發展現況與策略

世界各地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

2.1 近年不少亞洲地區把品格教育（Character Education）視為重點課題，設有公民教育／德育／思想政治等課程，大部分屬必修科目（表三），平均佔總課時的 5%。新加坡在 1990 年就由國會通過「五大共同價值觀」¹⁶，以此作為新加坡品德教育的準則，並於 2011 年提出成立新的品格及公民教育部（Character and Citizenship Education Branch, CCE），主力落實校內的品德教育。台灣近年亦大力推動品德及生命教育，成立生命教育資源中心學校，連結傳播媒體資源落實推動生命教育，並舉辦生命教育國際學術研討會¹⁷。而日本亦在教改報告書中指出，為了培育面向二十一世紀的日本年輕一代，當務之急是要加強學校道德教育，現於中小學設置道德教育推進教師，專責強化學生的行為規範和道德意識。由此觀之，培育學生的品格德行及公民意識，早已成全人教育的一項主要教學目標。

¹⁶ 五大價值觀分別為：國家至上，社會為本；家庭為根，社會為本；關懷扶植，尊重個人；求同存異，協商共識；種族和諧，宗教寬容。資料來源：Curriculum Planning and Development Division (2007). Civics and Moral Education Syllabus Secondary 2007, <http://www.moe.gov.sg/education/syllabuses/aesthetics-health-and-moral-education/files/civics-and-moral-education-secondary-2007.pdf>

¹⁷ 黃雅文（2005）。《生命教育核心概念、系統架構及發展策略研究報告》。教育部委託研究計畫。

表三：部分亞洲地區中學的品格教育及德育

	香港	上海	台灣	新加坡	日本	韓國
相關學科	德育及公民教育	思想政治	公民	公民及德育	道德教育	道德教育
所佔課時 / 學分百分比	高中與工作有關經驗、社會服務合佔5%	初中與高中均為約5.5%	初中約3-5%；高中約5.5%	初中及高中均為約5%	初中約3.5%；高中視乎選修組合而定	初中與高中與社會研究合佔約15%

資料來源：各地政府網頁及相關文件（附見附錄二）

2.2 外國學校的德育及公民教育一般會選取一些核心價值並加以貫徹，香港亦是採取相似的做法。下表列舉了香港、新加坡、澳洲及美國學校推行的核心價值。從表中可見，香港的德育及公民教育所選的七大核心價值，皆沒有人權、自由、平等、及民主等普世價值的元素。

表四：各地的價值教育元素

香港	新加坡	澳洲 ¹⁸	美國 ¹⁹
責任感	責任	責任感	
尊重他人	尊重	尊重	
關愛	關愛 (care)	關愛 (care and compassion)	
承擔精神			
誠信		誠信 (honest and trustworthy)	
堅毅	堅強 (resilience)	盡力而為 (do your best)	
國民身分認同			愛國 (patriotism)
	和諧 (harmony)	包容 (understanding, tolerant, inclusive)	多元 (diversity)
	正直 (integrity)	正直 (integrity)	
		衡平 (fair go)	平等機會 (Equal opportunity)
		人權／自由 (freedom)	人權 (生命權、自由權、產權、追求幸福權)
		公義 (justice)	公義 (justice)
			真理 (truth)
			私有財及公共財 (private good & public good)

¹⁸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raining, Australia Government (2005). National Framework and Value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s, http://www.valueseducation.edu.au/verve/_resources/Framework_PDF_version_for_the_web.pdf

¹⁹ Centre for Civics Education. National Standards for Civics and Government, <http://www.civiced.org/index.php?page=k4erica#2>

本港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發展背景

2.3 香港的德育及公民教育在過去十年來轉變不少，下表就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課程過去十年的發展，作多角度的對比，並列出當中的不同之處。回顧 20 世紀 80 年代以前，德育並沒有受到香港社會充分的重視，直至 1978 年實施九年義務教育，學生的程度參差，令紀律和青少年犯罪問題愈來愈嚴重，公眾才要求政府注重德育。由於當時並沒有強制性、統一的德育課程，各校可根據自己的辦學理念、宗教背景來設計校本課程，大多數學校選擇以非正規、潛移默化的方式進行²⁰。及後政府在 1981 年頒布《學校德育指引》，並先後於 1985 年及 1996 年頒布的兩份《學校公民教育指引》，強調德育與公民教育應融入正規與非正規的課程內，德育在學校工作的地位才被正式確立。

表五：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課程的轉變

		2002	2008	2012
課程名稱		德育及公民教育	德育及公民教育	德育及國民教育
所屬種類		四大關鍵項目之一	不變	不變
課時	學習階段 1 ²¹	19%：與閱讀、輔導等分用	沒有變	3-5%：獨立成科
	學習階段 2	19%：與閱讀、輔導等分用	沒有變	3-5%：獨立成科
	學習階段 3	8%：與閱讀、輔導等分用	沒有變	3-5%：獨立成科
	學習階段 4	5%：與社會服務及工作輔導分用	沒有變	希望部分能融入通識課程
課程架構		環繞個人、家庭、學校、社交、社會五個生活範疇	加多了國家範疇，變為六個生活範疇	取消學校、社交及社會的生活範疇、加入了社群及世界，強化了國家的生活範疇
系統性		只建議學習內容(以事件、伸延事件及特殊事件為	沒有變	加了不同階段及不同生活範疇的學習目標、學習內容、技

²⁰ 謝均才(引自林智中, 1994; 香港教育署, 1997)(1995)「滬港兩地基礎教育階段的德育改革：回顧與前瞻」,《教育學報》, 33 期(1-2)。香港：香港中文大學。

²¹ 學習階段 1 是小一至小三，學習階段 2 是小四至小六，學習階段 3 是中一至中三，學習階段 4 是中四至中六。

	主)，未有環繞不同的核心價值作十二年一貫的課程設計		能及相關價值，但仍未有環繞不同的核心價值作十二年一貫的課程設計
涉及價值	堅毅、尊重他人、責任感、國民身分認同及承擔精神，共 5 大價值	加入誠信和關愛 2 項價值，共 7 大價值	由 7 個核心價值增至 24 個，在世界範疇增加了人權、平等、民主等普世價值 ²²
學與教	以生活事例引入	沒有變	國民教育的部分，強調「以情引發」，重視「情懷」、注重「情感」、本於「真情」 ²³
檢視及評估工具	未有系統的檢視工具。強調應該讓學生參與評估準則的制定 ²⁴	提供檢視工具供學校檢視校本課程的涵蓋面。於第三學習階段加入了國家歸屬感。未有改變 2002 年的評估要求 ²⁵	增加了「情感評估」的要求，全面評估「認知、情感及行為」。加強了對國家歸屬感及國民身分認同的學習成果要求，將此等要求由第三學習階段提早於第一階段評估 ²⁶

2.4 政府於 2002 年再次推行課程改革，將「德育及公民教育」列為四個關鍵項目之一²⁷，著重培育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建議首要培育「堅毅」、「尊重他人」、「責任感」、「國民身分認同」及「承擔精神」五個重要價值²⁸；至 2008 年，再加入「誠信」和「關愛」兩項價值。根據課程改革，學校必須按《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及《高中及高等教育新學制》所提出的建議，於第一及第

²² 見《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附錄一、第 105 頁

²³ 見《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附錄六、第 119 頁

²⁴ 見《基礎教育課程指引》3.5.1 段

http://www.edb.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2909/BE_chi%20booklet%203.pdf

²⁵ 按此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7109&langno=2> 至頁面，再點擊下載《匯聚百川流·德雨育青苗：新修訂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架構》以取檢視工具表

²⁶ 見《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附錄一、第 106-107 頁

²⁷ 包括「德育、公民及國民教育」；「從閱讀中學習」；「專題研習」；「資訊科技互動學習」。

²⁸ 《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各盡所能·發揮所長》系列：從四個關鍵項目學會學習－3A 德育及公民教育」，http://www.edb.gov.hk/FileManager/TC/Content_3325/BECG%203a%20MCE.pdf

二學習階段（即小一至小六）安排約 19% 課時、第三學習階段（即初中）安排約 8% 課時，及於第四學習階段（即高中）安排約 5% 課時，用作德育及公民教育的教學時間。

2.5 到了 2008 年，政府重新修訂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對比了不同學科／學習領域²⁹與德育及公民教育內容相同之處，並建議學校規劃一個整全的學校課程，充分利用當中的重疊及相關內容，臚列各學習階段和教育範疇的學習期望、增加「生活事件」事例，並加強了國民教育的元素，以進一步促進全人發展的教學。

2.6 繼 2008 年修改了德育及公民教育後，政府於 2012 年再推出《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下稱《指引》）。《指引》的課程主要環繞「培育價值觀和態度」及「建立身分認同」兩大理念，並涉及多達 24 個核心價值。由於數量太多，課程難以對這 24 個價值作出系統性的課程設計。另外，《指引》雖有提及「原課程」的七大價值及加入了公義、人權、義務、責任等價值，但課程設計並非以這些價值為主體，也未能有系統地介紹這些價值的內涵，而是零散地將它們置於「五大生活範疇」的「各個學習目標」之內。因應社會各界對國民教育的不同意見，政府已宣佈擱置《指引》，但為了德育及公民教育的健康發展，教育局應在不久將來擔當牽頭角色，與各界重新檢視及釐清相關的內容與核心價值。

學校推行課程的模式

2.7 由於目前的德育課程以「校本」為主，各校可參考課程指引，從而建立校本課程。在這次受訪的學校中，大多皆將初中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放置於人文教育科（人文學科平均佔總課時的 12-18%），以及在學校的早會或班主任課內進行。另有學校自己編制「生命教育」（Life Education）科，也有學校採用「共創成長路－賽馬會青少年培育計劃」（PATHS）的課程，平均每周一節課，以推行生命教育方面的德育。至於具有宗教背景的學校，亦多設跟信仰相關的德育課堂，如天主教及基督教設「宗教及倫理」科、儒釋道教設「經訓」科，每周平均一至兩節，通過倫理及宗教的課堂教授德育知識。具體來說，由於學校會利用班主任課、集會、特別安排的時段及其他課堂以外的項目探討公民及德

²⁹ 香港教育局將各傳統學科分為八個學習領域，包括中國語文教育、英國語文教育、數學教育、科學教育、科技教育、「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藝術教育及體育。

育主題，或透過跨學科滲透把議題融合在正規課程科目，因此難以計算真正的課時。

2.8 與此同時，本研究亦注意到學校推行公民教育的方式，與12年前的做法沒有顯著改變。據香港教育學院於2001年進行的調查顯示³⁰，逾七成學校以非正規課程形式推行公民教育，獨立成科的僅得兩成三（見表六）。而據受訪教師指出，十年後的今天，學校依然傾向採用跨科目（cross disciplinary）的教學策略，透過正規課程、非正規課程和隱蔽課程的學習，三者並行、互相補足。

表六：2001年各校初中推行公民教育的方式

推行方式	學校百分比
非正規課程	72.9
滲透式	56.9
綜合課程	48.1
獨立科	23.2

資料來源：香港教育學院問卷調查

受訪學校的經驗分享

2.9 德育及公民教育推行以來，各中學在教育局提供的框架下各師各法，當中不免遇到困難及阻力，但亦制定了不少有效的校本應對措施。以下將引述部分受訪學校的教學策略，分析當中的成功關鍵及實踐經驗，希望其他學校能加以參考及借鏡。

策略一：吸納外界資源

2.10 其中一間受訪學校爲了增加資源、吸納更多教學經驗，參與了香港賽馬會主辦的「共創成長路」－賽馬會青少年培育計劃³¹，於初中每學年引入合共20小時的整全課程（爲期三天，包括7小時網上培訓及13小時互動培訓），爲社工及教師提供專業訓

³⁰ 香港教育學院於2001年底向全港400多所中學發出問卷，了解各校於初中推行公民教育的組織、目標、模式、課題、途徑和困難，成功收回181問卷份。

³¹ 計劃自2005/06學年起首次推行，首期撥款四億元，2009/10再增撥三億五千萬。直至2011/12年，已有超過280家主流中學及特殊中學、約21萬3千名學生參與。根據香港馬會慈善信託基金爲期五年的追蹤研究顯示，該計劃有效協助青少年正面成長，學懂處理誘惑及面對挑戰，也有助持續他們減低誤入歧途、吸食毒品等危機。

練，培養青少年的正面成長，參與計劃的學校大多把課程命名為「生命教育」或「生活教育」(Life Education)。在附帶的「同行者」計劃 (Co-Walker Scheme) 下，每間學校均獲派一名計劃成員為該校的「同行者」，給予駐校社工及教師適當的支援。有受訪學校形容這名同行者舒緩了學校社工不足、人手緊張的情況，早已成為學校教師團隊的一分子，對落實德教工作非常重要。

2.11 不過，有受訪教師指出，計劃要求校方提供很多學生資料，並投入大量時間，以協助有關的研究工作，未必所有學校也有能力應付。而本年底啟動的第三期「共創成長路」將由以學校為本，轉為集中在社區內推行，屆時學校將失去這筆額外資源，或會影響有關工作的成效。

策略二：縱橫滲透教學

2.12 儘管很多學校在高中也不設課時內的公民及德育課，但一般學校會每年定下一個全校德育主題（例如尊重、樂觀積極等），透過早會、班主任課等機會加以推廣。其中一家受訪的津貼中學沒有宗教背景，學校把德育課程分為縱向及橫向兩個維度，前者貫穿各年級，後者因應每級的學生需要而設定，並每年作出檢討及輕微調整（例如近年加入國民教育）。

2.13 負責老師認為這種「縱橫並行」的教育模式，可以針對學生的年紀及成熟程度，提供最適切的道德教育；相對於很多學校傾向舉辦一次性、流於形式化的單一活動，該校會環繞特定的主題，設計不同形式的課程（如講座、外出參觀、聯課活動等），彼此互相滲透，發揮較持久及深遠的作用。

策略三：利用中國傳統哲學元素

2.14 另一家具有儒、釋、道宗教背景的受訪學校，則會全級教授同一種中國哲學：中一教「弟子規」、中三教儒家，中四教佛學、中五教道家、中六進行三家聚合比較；全程每周一節，每節 45 分鐘。有關課程及教材由老師親自設計，學生們四人為一組，以合作的方式學習，每名學生每年皆有一次機會作報告，每學期均須接受考核，結合當時的社會議題討論，深入認識中國的文化及哲學。除此以外，學校亦實行「六年一貫」計劃，主題是孝道及毅力：中一入學要學習紀律，每名中一學生要參加制服隊伍；中二要做大會操；中三及中四到內地軍訓基地訓練。

2.15 這種安排既教德育，亦教中國傳統思想，值得其他具宗教背景的學校參考。據研究員觀察，學生對學校有強烈歸屬感，師生間緊密連繫，更有學生在升讀大學後表示，感覺自己較其他學生主動、自信、樂觀，更能應付逆境，並認為學校生活充滿色彩。不過，由於政府沒有資助上述計劃，當現任校長退休後，新校長未必會繼續投放相關資源；而且教師要有相關的知識及一定的教學水平，才能教授有關學科，其工作量亦會相應增加。

策略四：確立學生價值

2.16 至於收取成績較低的第三組別學生的學校，推行德育的策略主要是「以守為攻」。這些學校的學生普遍欠缺自信，家庭的社經地位低、支援少，部分更有欺凌他人或濫藥的傾向，故學校的德育工作是以重建學生的自尊心、強調紀律為主。受訪的其中一家官立男子中學，三分之一的學生來自單親家庭，學校很難接觸他們的家長，更遑論取得他們的合作。學校安排了 13 位老師一起負責訓導工作，並與警方及校外的社工組織合作，一面強化學生的紀律、一面向他們灌輸健康人生的觀念。學校會在低年級時重點培養其紀律，在高年級時提供多些應用性的課程，希望令他們對前途抱有希望。

2.17 而為了增加學生的成就感、提升自我形像、自尊心及自信心，學校設計了多項校本活動，例如幾年前起開始設立機制，由多名老師負責紀錄學生活動表現、安排學生撰寫反思文章，匯集資料印製成校訊。學校每年設有半天「頒獎日」(Award Day)，所有得獎同學會在操場集合，校方安排得獎學生上台作分享，勉勵其他同學；學校亦會把得獎學生的資料印成海報，張貼於學校不同角落，加強學生的成就感。至於校方舉辦的交流團，教師不會只挑選尖子參加，而是安排他們參與面試，讓各學生公平競爭。該校的校長希望透過上述途徑，推動學生的學習興趣，加強「正能量」，確立他們的自我價值。

2.18 總括以上各校推行德育及公民教育的經驗，大概可分為五種模式：

- 一、 一次性：通過一次過的活動及班主任課進行，沒有全年主題；
- 二、 針對性：針對上一年學生普遍存在的問題，如紀律或學習態度，然後定翌年的德育主題，目的是為了處理有關問題；

- 三、滲透式：通過每周的宗教及倫理課堂進行，再加入班主任堂、或早會講解德育事宜；
- 四、年度性：安排了數年計劃，每年每級設有一個主題價值，各班再針對性地處理特定的德育問題；
- 五、貫穿性：建立「六年一貫」計劃，分不同成長階段貫徹某些個價值內涵。

2.19 上述五種方式當中，以最後兩者較有系統。不過，第四種做法未有將同一個價值貫通於學生的六年中學學習中，學生對價值的吸收會較為表面。而且，學生在不同年齡及不同成熟程度，對同一個價值的概念也會有不同的理解，例如中一學生及中六學生對責任感的理解，其內容及層次亦不一樣——低年級的責任感可能是交好功課，高年級的責任感會是做好公民參與，或在獲得投票權後，投好自己的神聖一票。若要培養學生內化重要價值，應該將這些價值貫通於學生的各個成長階段，因此第五種的「六年一貫」做法值得推介。

德育及公民教育「學與教」面對的挑戰

挑戰一：課時及人手不足 課程鬆散

2.20 根據課程改革的建議，高中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與「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的經驗」合共佔至少 5%課時，但部分受訪中學的有關比例卻僅得 2-3%（表七）。由於高中課堂緊密，時間表空間有限，加上中學一般較為注重智育發展，大多數沒有宗教背景的受訪學校皆以早會及課主任課，作為德育及公民教育課時數計算，所佔的時間明顯不足，難以達到預期的成效。

表七：受訪中學高中「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的經驗」的課時分配百分比（以中五為例）

學校一	學校二	學校三	學校四	學校五	學校六	學校七	學校八	教育局建議課時比率
2.5	2.9	6.3	2.4	5	9.3	2.8	4.4	最少 5

資料來源：受訪學校提供的上課時間表

2.21 而作為一個非考試科目，很多學校不願投放太多資源於德育工作。如前文所說，有受訪學校指社工對德育工作非常重要，除了輔導學生，更會協助教師帶領同學出外進行義務工作、歷奇活動等，在推動價值教育過程中擔當不可或缺的角色。然而，有受訪教師指出，目前一校一社工只能符合最基本的需要，令學校在各項德育問題僅能實施「反應式」(reactive)策略，而不是「主動式」(proactive)策略，未能做到「防患於未然」。此問題於第三組別的學校尤為嚴重，有受訪的官立中學全校共有多達 70 多名有不同程度學習障礙的學生（如社交障礙、過度活躍症、思覺失調等），另外有約三分之一的學生來自單親家庭，只得一名社工根本應接不暇，最後只能選擇性地處理問題，無法跟進所有個案。

2.22 本研究亦發現，很少學校能有系統地以「六年一貫」的校本課程方式推行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的七大價值，至於公民教育的人權與社會責任教育，其教學內容就更為鬆散，究其原因缺少了一套完整的「六年／十二年一貫」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

優化及改善建議

建議一：建構價值 釐清概念

2.23 近日因應社會各界對國民教育所表達的不同意見，政府擱置了《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本研究建議教育局應在不久將來，牽頭與各界重新檢視及釐清德育課程的內容，大幅減低德育教育課程中的「核心價值」數量，維持至不多於八項，以免課程散亂無章。課程應以「六年／十二年一貫」為原則貫徹有關價值，並與倫理教育的價值結合（參考第三章），以構建一套完整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

建議二：增聘社工 照顧學生

2.24 不少校長及教師均指出，要在學校貫徹價值教育、處理學生情緒問題，必須引入專業的社工服務。現時每家中學平均只得一名全職社工或兩名半職駐校社工³²，他們不單要處理邊緣學

³² 社會福利署由 2000/01 學年起推行「一校一社工」政策，為每所全日制的日間中學分派一名駐校社工。2011/12 年起政府增撥資源，加開 96 個學校社工職位，全港中學學校社工數目增加至 574 名。資料來源：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2011）。社會福利長遠規劃，立法會 CB(2)2279/10-11(03)號文件，
<http://www.legco.gov.hk/yr10-11/chinese/panels/ws/papers/ws0711cb2-2279-3-c.pdf>

生，還要應付學生在個人成長、朋輩及家庭問題上所衍生的行為問題，「一校一社工」根本不足以應付實際需求，很多時需要其他教職員協助學生輔導工作。現時政府對家庭及學生成長問題較多的學校，在社工安排方面已可彈性處理，由政府給予經費區內的社工組織，向有關學校提供服務，但有學校希望能增加長期駐校社工，以定期跟進有需要的個案。

2.25 為配合新高中學制多元發展、學生為本的需要，本組建議教育局須加強學校的社工服務，一方面優先在部分有急切需要的學校增加社工的數目，另一方面把所有中學的駐校社工名額增加至兩名，即「一校兩社工」，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專業輔導服務及社交訓練，以減輕班主任及專科老師的負擔。

第三章 倫理教育的作用、課程設計及教學策略

學生應具備的素質

3.1 德育是全人發展的重要組成部分，香港的德育課程主要培養學生的正面價值觀及態度，但現今各國皆強調學生要具有明辨是非的能力。由於倫理教育（Ethical Studies）較為着重訓練學生的思辨能力，故英、美、澳洲等國除了培養學生的正面價值觀外，亦以不同的形式或課程，教授倫理學的原理、概念及思考方法。

英國的倫理教育

3.2 英國近年注意到培養學生能「明辨是非」及了解「歷史文化」的重要性，故於 2011 年的課程中³³，要求學生除了學習各種數、理、人文科外，亦要全面發展道德、社會、文化方面的質素。英國在 2011 年新發布的公民教育課程中，除了要對中學生進行道德教育外，亦要在高中教授他們一些基礎法律知識，包括簡單的刑事及民事法³⁴。整體而言，學校須培養學生以下方面的發展：

- 一、 道德發展：具有道德分析能力去理解「對與錯的分別」（Difference between Right and Wrong）及「道德衝突」（Moral Conflicts），並作出負責任的判斷及實踐；
- 二、 社會發展：明白作為家庭、社會、及世界一分子的權利及義務、發展個人知識、積極對群體作出貢獻；

³³ Dept of Education (2011). Spiritual, Moral, Social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http://www.education.gov.uk/schools/teachingandlearning/curriculum/a00199700/spiritual-and-moral>

³⁴ Dept of Education (2011). Citizenship: Range & Content, <http://www.education.gov.uk/schools/teachingandlearning/curriculum/secondary/b00199157/citizenship/ks4/programme/range>

三、 文化發展：理解歷史、文化，有能力欣賞及回應美學（Aesthetics）方面的經驗，發展知識及技能，並對文化作出貢獻。

3.3 最近，英國的國際教育研究權威學者 Michael Barber 教授與其他學者³⁵，發表了一份名為 *Oceans of Innovation* 的報告³⁶，指出倫理教育在新世紀的重要性。他們用以下的數學公式，形象化地突顯了倫理教育的地位：

$$\text{Well Educated} = E (K + T + L)$$

E 代表倫理能力（Ethics）；

K 代表學習及應用知識能力（Knowledge）；

T 代表思維能力（Thought）；

L 代表領袖能力（Leadership）。

美國大學及高中的通識教育

3.4 雖然美國近年沒有全面的課程改革，亦未有提出一些全國性的全人發展元素，但哈佛大學早於 1945 年，已發表了一份由十二個不同學科的教授合著、影響美國高中及大學全人發展深遠的研究報告³⁷。報告指出美國的下一代應該具備下列五方面的能力，倫理論證方法是其中一個重要的組成部分：

- 一、 既重視傳統的知識及文化遺產，亦明白其不斷在轉變及更新（Heritage and Change）；
- 二、 既有通才知識，亦具專才知識（Generalisation and Specialisation）；
- 三、 懂得應用人文學科、自然科學、及社會學科的探究方法及

³⁵ Sir Michael Barber is the chief education advisor at Pearson. He was head of McKinsey's global education practice. He previously served the UK government as head of the Prime Minister's Delivery Unit (2001–05) and as chief adviser to the Secretary of State for Education on School Standards (1997–2001). He is a visiting professor at the Higher School of Economics in Moscow

³⁶ Barber M et al, 2012, *Oceans of Innovation*, http://www.ippr.org/images/media/files/publication/2012/09/oceans-of-innovation_Aug2012_9543.pdf

³⁷ Harvard University (1945) 。 General Education in a Free Society, <http://archive.org/details/generaleducation032440mbp>

了解三者的異同 (Areas of Knowledge)；

- 四、 具備有質素的頭腦 (Traits of Mind)，能以科學實證的方法分辨事物的真與假，用倫理論證方法及理性的邏輯去辨別行為的對與錯，具審美能力去分辨事物的美與昇華 (Beautiful and Sublime)；
- 五、 具個人品格質素，有能力表達個人情感的一面，亦能顯現理性的一面；作為一個良好公民，對社會上的人與事既能開放及包容對待，亦願意承擔責任 (A Good Individual and Good Citizen)。

澳洲的倫理教育

3.5 澳洲的課程、評核及報告局 (Australia Curriculum, Assessment and Reporting Authority, ACARA)³⁸於 2012 年 3 月發表了一份名為《澳洲課程總體能力》(General Capabilities in Australian Curriculum) 的報告，要求每名學生皆應具備以下七個能力，當中亦突顯出「倫理能力」的重要性：

- 一、 讀寫能力 (Literacy)；
- 二、 計算能力 (Numeracy)；
- 三、 資訊及通訊能力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apability) ；
- 四、 批判及創意能力 (Critical and Creative Thinking Capability)；
- 五、 個人及社交能力 (Personal and Social Capability)；
- 六、 倫理能力 (Ethical Capability)；
- 七、 跨文化理解力 (Intercultural Understanding)。

3.6 從上述的分析可見，各國近年均開始重視倫理教育，然而香港這方面的教育卻較為缺乏，本章將會就倫理教育作出詳盡的分析及課程建議，以供政府及學校參考。

³⁸ Australian Curriculum, Assessment and Reporting Authority (2012). General Capabilities in Australian Curriculum, <http://www.australiancurriculum.edu.au/GeneralCapabilities/General%20capabilities.pdf>

推行倫理教育的必需性

學生道德及思想發展的需要

3.7 全球市場開放帶來的激烈競爭、金融監管體制失效帶來的經濟收縮、產業的高度集中及收入不均引致的貧富懸殊、過分重視發展帶來環境破壞等問題，導致年青人對現今社會的對錯、是非、善惡感到迷惘，希望尋找可能的理性解釋，相信這是促使年青人關心公義及倫理的原因。然而，青年人本著公義、維護人權、推動社會發展的目的，並不足以支持他們像英國倫敦去年的大暴亂、香港去年的堵塞主要交通通道的觸犯法紀行爲。這事實證明年青人對法律知識的貧乏，很易爲他們招來麻煩。因此教育學生明辨是非，學懂一些倫理及法律知識，對新一代來說尤爲重要。

教師教學方式及學校管理的需要

3.8 香港曾受正規倫理教育訓練的教師不多，由於缺乏這方面的培訓，部分受訪教師在討論涉及爭議性的議題時，會感到很大的精神壓力，因當中涉及的是非對錯觀念，經常使他們擔心會「說錯話」。若涉及一些基礎法律問題時，更感到難以處理。必須注意的是，這些問題經常出現在校園及學生接觸到的社會議題當中。

3.9 其中一些例子是：學生的私人物品及通訊的私隱權；何謂私隱、何謂侵犯私隱；老師懲罰學生時，學生可否有上訴權；如何平衡學生的權利與學校培育學生的責任、及由此衍生的權力；何謂公義、如何理解不同的公義概念；對弱勢社群作出多大的資助才算是公義；不舉報欺凌同學的人及吸食毒品的同學，是道德或不道德；如何平衡市民的遊行權與維持治安的警權；賺取商業利潤的功利主義，是否不道德；道德價值是否有高低之分；道德是否沒有客觀而只有主觀的標準；高尚的目的是否可支持低俗的手段；何謂愛國；怎樣才算是觸犯法紀；法律與道德有沒有關係等。

家長對子女言教與身教的需要

3.10 家長對學生的成長影響很深遠，而近年的父母、特別是來自中產階級的，對子女的成長特別緊張，而爲口奔馳的家長則沒有時間照顧子女，他們皆傾向將子女的成長責任統統轉嫁給學校。家長的一言一行，會對子女有耳濡目染的作用，父母不重說理，子女很快「照樣學樣」。因此，單是學校教授倫理教育，而沒

有家長配合，其實難有顯著成效。過去香港並不重視倫理教育，特別是人權、公義、義務及價值爭議，故家長一般沒有接受系統性的倫理及人權教育，爲了對子女提供最佳的言教與身教，他們亦有需要加強這方面的學習。

外國的德育及倫理教育課程

3.11 本研究分析了新加坡及澳洲的德育／公民／倫理教育課程後，發現這兩個國家的課程架構，有不少地方可供香港參考及吸納，以改善香港現有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及幫助學校設計倫理教育課程。例如新加坡教育部於 2007 年發布了新的小學及中學的《公民及道德教育課程》³⁹，強調價值教育對提升學生品格的重要性，並以「層疊而下式」(Cascading) 的做法鞏固六個核心價值。

3.12 新加坡把課程分拆成適合初小、高小、初中、及高中學生學習的內容。課程設有不同主題 (Topic)，而每個主題有多個學習目的 (Learning Objectives)、學習範圍 (Scope)，以及相關的概念及價值 (Related Concepts and Values)。這種做法可替每一個核心價值制訂深淺適中的內容，讓老師選取貼近學生生活的相關事件，引導學生由淺入深地認識有關概念。本章特別抽取當中的「責任 (Responsibility)」下的「公民責任」主題 (表八及表九)，並對其課程概念及架構作出分析。

³⁹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7). Civics and Moral Education Syllabus, Primary & Secondary, <http://www.moe.gov.sg/education/syllabuses/aesthetics-health-and-moral-education/files/civics-and-moral-education-secondary-2007.pdf>

表八：新加坡初小課程的公民社會責任主題

RESPONSIBILITY (Lower Primary) Topic: Being socially responsible		
Learning Objective(s)	Scope	Concepts/Related Values/Messages
Pupils will be able to: - Understand the importance of social responsibility - Demonstrate social responsibility	<u>What is social responsibility?</u> Some examples of being socially responsible in school are: - Taking care of school property e.g. not littering, not vandalising, handling library books with care - Returning plates and cutlery after use in the canteen - Practising good hygiene habits e.g. sneezing into a tissue <u>Why must I be socially responsible?</u> Some of the reasons are: - To create a better environment - To contribute to the well-being of others <u>What should I do to be a socially responsible person?</u> Some of the ways are: - Using the school property with care - Keeping the school clean	- Appreciation - Care - Respect - Nation before community and society above self (Our Shared Values) - Active Citizens; Making a Difference to Society (Singapore 21) - Cultivate healthy habits (DOE) - Social awareness

資料來源：新加坡教育部

表九：新加坡初小課程的公民社會責任主題

RESPONSIBILITY (Lower Primary) Topic: Abiding by rules and laws		
Learning Objective(s)	Scope	Concepts/Related Values/Messages
Pupils will be able to: - Know the importance of having rules and laws Abide by rules and laws	<u>What are some rules and laws that one should abide by?</u> Some of the examples are: - School rules - National laws and regulations e.g. road safety rules, no littering, spitting, vandalism, animal abuse <u>Why is it important to obey rules and laws?</u> Some of the reasons are: - For personal safety - To ensure orderly behaviour in school e.g. observing proper movement when moving to classes - For the well-being of self and others in society	- Appreciation - Care - Respect - Nation before community and society above self (Our Shared Values) - Distinguish right from wrong(DOE) - Social awareness

資料來源：新加坡教育部

3.13 首先，課程在初小已要求培養學生的社會責任認知，要求一個初小學生除了遵守校規外，亦要認識法律及公民社會責任的重要性。發展至高小階段，則要求學生具有能分辨社區領袖的素質、明辦法紀、保護國家聲譽、明白國家在資源上的限制等的的能力；並了解一個好領袖應具備的素質，以及如何做一個好領袖等。到了初中，學生須堅持社會責任、貢獻社區、關心時事、支持環保做個負責任的國際成員等。高中則成爲一個活躍的公民、維護社會及國家的福祉、明白權利與責任共存、認識憲法、議會體制及選舉中的公民角色，並了解政府與民衆的相互角色及責任等。**更重要是課程特別強調“爲甚麼”要有這些認知及行爲。**

3.14 至於澳洲的新課程則要求培養學生「倫理行爲」(Ethical Behaviour)。在上文提到的《澳洲課程總體能力報告》中，政府提供一個「內容落實進度架構」，架構按學生年級，列出學生在不同成長階段的學習內容。於小學二年級，老師便要向學生介紹「對與錯、善與惡、真與假」的概念，讓學生能知悉人與人交往時，會同時存在著良知與個人利益，以及讓他們明白學校及家庭中，存有不同價值與倫理原則，例如各成員皆有參與權及表達權的原則(表十)。到了高中，則較注重人權、公義、平等、責任等價值的教育，並教導學生明白個人權利並非是毫無制約的。

表十、澳洲「倫理教育」小二至中學四年級分階段部分的學習指引
(詳細課程見
ACARA⁴⁰)

Ethical behaviour continuum across stages of schooling

Understanding ethical concepts and issues

By the end of Year 2 students:	By the end of Year 6 students:	By the end of Year 10 students:
use examples to explain concepts such as right and wrong, good and bad, true and false (for example the difference between making a mistake and telling a lie)	explain the ethical concepts associated with achieving a particular outcome (for example considering the importance of 'intention and effect' in different ethical frameworks such as equality of results)	use contexts from learning areas to critique generalised statements about ethical concepts such as justice and concerns such as freedom of speech (for example denial of freedom of speech and defamation of others in the context of denying historical events)
identify and express their view on ethical issues within a range of familiar contexts (for example in scenarios involving fairness, honesty, and care for other people, animals and the environment)	explain what constitutes an ethically better or worse outcome to an issue and how particular outcomes might be accomplished (for example exploring the consequences for individuals of others' actions, in a range of scenarios)	identify ethical obligations and justify the need for these to be enacted (for example the implications of being a bystander in the context of bullying and cyberbullying)
recognise ethical and unethical behaviours in everyday settings (for example sharing, and bullying in friendship groups)	make relative judgments about ethical and unethical behaviours in a range of settings and contexts (for example analysing the ways that images and words are used for deliberate effect in advertisements)	distinguish between ethical and unethical dimensions of situations in complex settings found in literary, scientific and historical contexts (for example considering ethical or unethical behaviours of companies, governments and local farmers when patenting produce)

資料來源：Australia Curriculum, Assessment, and Reporting Authority

本地倫理教育的建議

建議四：於課程加入倫理及法律元素

3.15 本研究建議教育局在進行基礎教育課程檢討時，將「倫理教育」作為一個新的關鍵項目，與其他四個關鍵項目並行，並在課程內加入基礎的法律常識。教育局可將「倫理教育」貫徹於八大學習領域之內，或與生命教育、德育及公民教育結合，亦可將之與通識教育科、其他學習經歷及非課堂內的活動結合，藉此提升學習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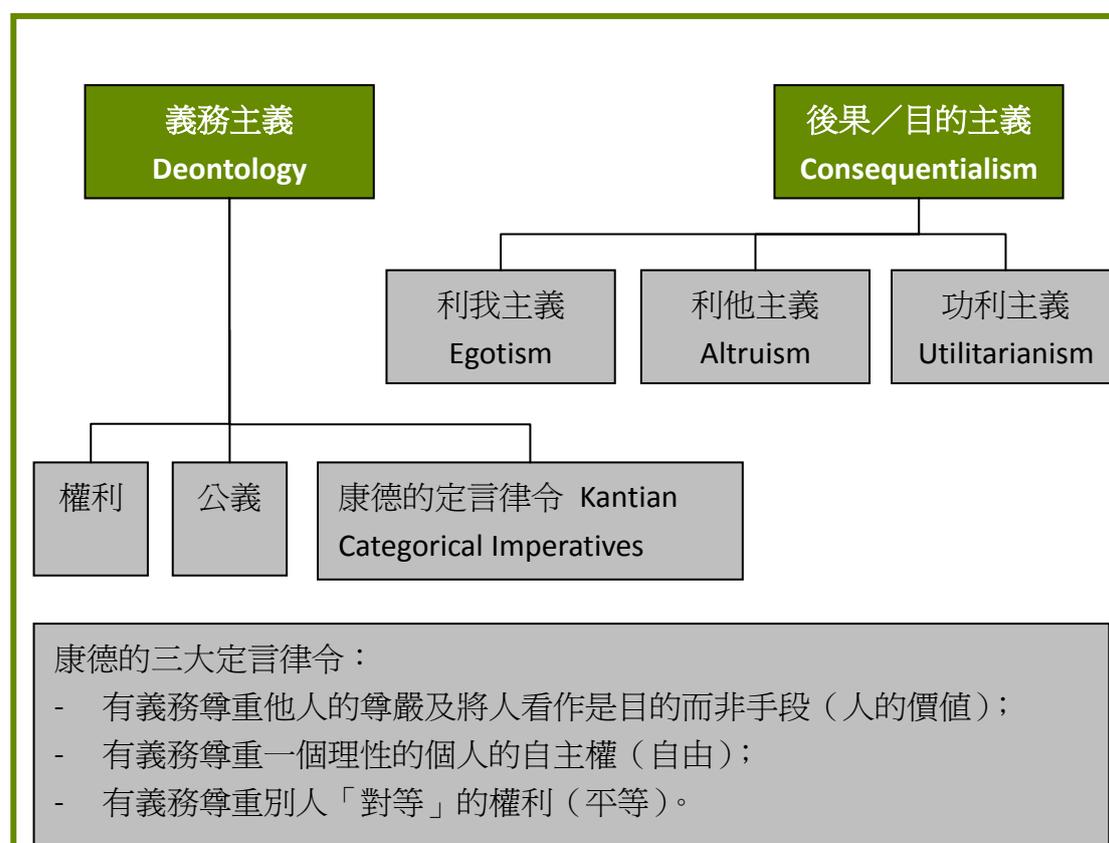
3.16 倫理教育主題可包括，義務（Duty）、權利（Rights）、公義（Justice）及後果（Consequence）等四個概念或價值、及「義務主義」（Deontology）與「功利／效用主義」（Utilitarian）⁴¹兩個原則。具體的範圍可用下圖的框架加以概括（附錄三有詳盡範

⁴⁰ Australian Curriculum, Assessment and Reporting Authority (2012). General Capabilities in Australian Curriculum, p. 81- 83

<http://www.australiancurriculum.edu.au/GeneralCapabilities/General%20capabilities.pdf>

⁴¹ 由於適應慣常用法，本報告會交替應用效用主義或功利主義，其意思基本上是一樣的。

圖建議)⁴²：



建議五：參考外地經驗制訂課程架構

3.17 在課程設計方面，香港可參考新加坡的「層疊而下式」，以及澳洲的「倫理行爲」課程架構的設計方向，再按本地學生的成長特色、能力及需要，把倫理教育內的義務 (Duty)、權利 (Rights)、公義 (Justice) 及後果 (Consequence) 四個概念、「義務主義」(Deontology) 與「功利/效用主義」(Utilitarian) 兩個原則，分拆成不同的層次，讓學校由小學至中學、由淺入深地構建課程內容，再通過不同生活範疇的事例，循序漸進地培養學生認識這四個價值、兩個原則及倫理教育的思辨方法，並引導學生應用於不同的生活範疇中（附錄三）。

3.18 在每個學習階段中，可分為主題、學習目的、學習範圍及相關的概念，組成一個橫跨十二年的學習架構，並以生活、社會、

⁴² 規範倫理 (Normative Ethics) 主要包括三大範疇：「義務主義 (Deontology)」、「功利/效用主義 (Utilitarianism)」、「後果主義 (Consequentialism)」，與「美德/善行倫理 (virtue ethics)」。

但本報告建議先推展前兩者，按日後進展情況再加入後者。

國家、世界的議題為主。在參考了香港教育局的《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指引》架構及外地的相關經驗，並考慮到本地青少年的成長特色和需要後，本研究建議下述的倫理教育課程架構，以供討論。以下將以「公義」為例闡釋建議的課程架構。建議的架構設有主題 (Topics)、原則 (Principles)、分題 (Sub-topics)、學習目的 (Learning Objectives)、階段學習成果要求 (Excepted Stage Learning Outcome)、生活範疇 (Content Domain)、學習內容及範圍 (Content and Scope)。

建議倫理教育課程架構

主題：公義（其他價值亦按此示例架構設計）

原則：

- 原則一：*對相同的人或事以相同的方法對待；對不同的人或事以不同的方法對待 (treat like cases alike; different cases differently)；
- 原則二：*任何人皆不可參與裁決與自己有利益關連的事，以防「利益衝突」 (let no one be the judge in its own causes)；
- 原則三：*公義是要可見而非自己宣稱的 (justice must be seen to be done)；
- 原則四：*平等機會 (equal opportunities)。

分題：分配公義、程序公義、刑罰公義、補償公義、社會公義等。

「學習目的」：以「分配公義」為例，這個分題的最終學習成果是學生明白有限的資源，無節制的需求，將會導致供求失衡。學生應學會開源節流，明白「各個公義原則」及能應用於資源的分配方面。

階段性學習成果要求（分配公義）：

初小階段

- 明白家中及個人擁有不同的「資源」，例如可用的食物、金錢、紙張，以及個人、父母及老師的時間等，皆是有限的（但不用明白資源這個概念詞）；
- 明白父母賺錢不易，並學會主動「節約」；
- 學會接受「分配並非絕對平均的」，而是「更需要者」會獲分配多一些資源，以應其所需。

高小階段

- 能明白資源這個概念，並能指出更多屬於「資源性」的東西，如能源、水、金錢、時間、空間等；
- 能明白公義「原則一」，並應用於個人、家中及學校的資源分配，並主動配

合父母及老師運用「分配公義原則」，以處理家中及學校的資源分配問題(由只知按規則做，到能以個人的意志去按分配公義原則去做)；

- 能應用「原則一」去解釋分配方式。

初中階段

- 能明白、解釋及應用「原則二」、「原則三」及「原則四」的公義原則於個人、社會以至世界等五大生活範疇內的各種分配公義：
- 能知悉「分配公義概念」上有不同的理解，包括分配公義可解釋為「尊重私有產權不容侵奪」的原則，不能強迫將個人的任何部分收入及財富分配給其他人(包括給有嚴重傷殘人士)；但亦有認為可通過強制性的稅制，以財富及「收入再分配」的方式，去資助有需要的人士；有認為分配是要在數量上絕對平均；但亦有認為應按能力及貢獻的多寡進行分配；
- 能運行分配公義原則以作決定，決定後堅定及切實執行。

高中階段

- 能解釋「分配公義概念」上各種背後的理據，願意尊重及包容這些不同的概念上理解，除非容忍此等理解及行為，是違反了最低的道德及倫理原則；
- 能從貌似相同的事件中，看出其不同之處，並能建議用「不同的分配方式」處理；從貌似不同的事件中，看出其實質相同，並能建議及採用合適而「一致的分配方式」處理；
- 能解釋、切實執行以「分配公義」作的決策，能為此決策而作公開論證及辯護，並能以理服人。

生活範疇 (Content Domain)：個人、家庭、學校、社會、國家及世界範疇。

學習內容及範圍 (Content and Scope)：就上述範疇，由課程發展處提供舉隅，老師、家長及各持分者共同商議，制定校本課程，並由家長及學校共同參與教導。

示例：「分配公義」的學與教

學生能由被動到主動地關心、分析、判斷下列問題，並在個人能力許可及有實際需要時，主動支持符合分配公義的判斷及行為，反對違反公義的判斷及行為：

家中事例：

母親剛為上初中的兒子帶來一個新的弟弟，父母或會分配多一點時間給這個初生的弟弟，或用較多金錢為弟弟購買嬰兒用品，因而減少了帶他出外遊玩及飲食。父母可向學生解釋「分配並非絕對平均的」，父母時間及金錢有限，故會為「更需要受到照顧的弟弟」分配多一些時間，及購買嬰兒所需物品。

學校事例：

學校來了一個在學習上需要接受特殊照顧的同學，上高小的學生明白分配公義原則，是對有需要的人給予多一點照顧，因此主動地配合老師，使老師能分配多一些課堂時間給這個同學。

在一次學生會會議中，有一項議程是討論如何制定選拔條件，將十張參觀國家運動員到港表演的門券分派給三十名優秀學生。一名學生幹事指陳姓幹事應該避席，因他的弟弟是該三十名學生之一，但陳同學說他會秉公辦理，絕不徇私。就這類事件，老師可引導學生認識及應用公義「原則二」(即任何人皆不可參與裁決與自己有益利益關連的事，以防「利益衝突」，包括親屬利益)，以及應用公義「原則三」(即公義是要可見，而非自己宣稱的。)

本地社會事例：

事例	運用原則
老人福利政策問題	原則一
對中產階級住屋分配政策問題	原則一及四
少數族裔職位分配的平等機會問題	原則四
每名市民不分貧富，絕對平均地分派六千元問題	原則一
前 首接受富豪豪華遊艇及私人飛機接載問題	原則三

內地／國際事例：

事例	運用原則
城市外來工人及外來住民子女的學位分配問題	原則一至四
內地醫療、住房、福利的分配問題	原則一至四
國際組織如國際貨幣基金會、聯合國的決策權分配問題	原則一至三
炭排放額的分配及美國拒絕參加入有關機制的決定	原則一

建議六：加強教師的倫理教學培訓

3.19 從訪談的觀察所見，倫理教育的推行成效，除了受到課程所選擇的「核心價值」(Core Values)、課程架構設計的影響外，教師對相關概念與思辨方法的認識、他們對教學法的掌握，亦是成敗的關鍵。從部分受訪學校的老師可見，有宗教背境的學校已有教授倫理教育的經驗，但一方面人數不多，另一方面水平亦參差。本研究建議課程發展處開辦課程，就倫理教育的概念、理論及分析工具，為教師提供充足的培訓，讓他們充分掌握有關知識及方法，特別是處理具爭議性的價值議題，並運用多元化的教學

法，以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及動機。

3.20 對於倫理教育的教授方法，可參考《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建議的多元化議題探究式教學方法⁴³，以議題為學習的主要材料，著重學生透過搜集資料、課堂小組討論、角色扮演、辯論等活動，認識議題的知識、概念、價值及方法，再由老師作綜合解說，讓學生可更有系統地掌握相關的知識。至於具體的教學方法，亦可參考下表十一的新加坡《公民及道德教育課程》⁴⁴。

3.21 教師在傳授知識以外，亦應盡量讓學生通過應用中學習，探究的議題要貼近學生的興趣及生活。學生個人的經歷、校園內及家庭中的生活經歷、社會時事議題、均提供了很豐富的討論素材。

表十一：新加坡的公民及道德教育教學法則

方法	原則／內容
文化輸送法 (Cultural Transmission Approach)	通過不同方式，讓學生吸納社會的共同價值及傳統文化價值
體諒法 (Consideration Approach)	通過活動及事件，讓學生養成同理心
改良的價值澄清法 (Modified Value Clarification)	通過理性的思考與激情的意識，檢視個人的情感及行為模式，藉以澄清個人的價值
道德發展法 (Kohlberg's Theory of Moral Development)	培養學生由注重個人的思考角度，提升至社會及普世的思考角度
敘事法 (narrative approach/story telling)	就個人的經歷作描述及反思，並與別人互相分享雙方的故事，以確定個人的價值
經歷學習法 (action learning approach)	通過應用個人的知識及技能於現實情境中，內化一些新的價值；並以此個人價值體系，進行反思、評估及決策，並將此決策傳達予別人。

⁴³ 課程發展議會及香港考评局(2007)。《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2365&langno=2>

⁴⁴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7). Civics and Moral Education Syllabus, Primary & Secondary,
<http://www.moe.gov.sg/education/syllabuses/aesthetics-health-and-moral-education/files/civics-and-moral-education-secondary-2007.pdf>

建議七：選取試點學校逐層推廣

3.22 要推動本地的倫理教育，學校的推行策略、政府及其他團體的支持與參與亦非常重要。從這次研究所見，受訪學校在推展德育及公民教育和其他學習經歷的成功因素，皆佐證了這個觀點。澳洲教育部對推廣他們於 2005 年發布的全國中、小學九大價值⁴⁵，亦建議學校以校本課程教授，並建議學校利用包括教師、家長、學生、專家及義務工作者的「學校群體」(School Community)，以整校協作方式推行。

3.23 因此，倫理教育在香港中、小學推展時，必須按部就班地進行，先選出一批有廣泛代表性的學校作試點，同時重點培訓一批教師，用兩年時間總結經驗，再決定不同學習階段的內容幅度及深度。由於倫理教育的複雜性較國民教育為低，涉及的知識面較窄，且主要是強調理性的思考，不涉及情感教育，故爭議性較低，推展的阻力亦會較小。

建議八：提供資源及教材支援

3.24 從近日的德育及國民教育課程的教材小冊子風波可見，香港社會內部的價值分歧甚大，增加了教材編寫的難度，但社會對上文建議的倫理教育主題、概念及原則的分歧相對低，故教材編寫的工作應集中在這些爭議性較低的內容之上。其中一個開發教材的方向是由教育局策劃，向大學的資深教授提供誘因，例如增加其研究經費，邀請他們指導教材的編寫工作。另外教育局亦可公開招標，讓有能力的組織提供合適的團隊，共同撰寫相關教材。

3.25 從本次研究所見，很多受訪學校已積累了不少中國傳統價值或倫理學科的教材，這些內容與上述所提的價值非常吻合。部分志願團體如香港賽馬會，亦通過生活或生命教育，發展了一批價值教育的教材。若教育局能增加局內的人力資源，加以發掘及整理，相信不難開發出高質素的教材。

3.26 本報告亦建議教育局向學校提供資源，確保教師獲得足夠的行政支援，以評估倫理教育的成效。而無論採用甚麼方法評估，如家長、同儕、教師或外來者評估，有關人士必須對所「評估的價值」有較清晰的認識，以防止是非顛倒、投其所好、弄虛作假

⁴⁵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raining (2005). National Framework and Value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s, http://www.valueseducation.edu.au/verve/_resources/Framework_PDF_version_for_the_web.pdf

等情況出現。評估應以認知、應用能力及態度為主，不應以情感作評估的準則。為舒緩教師的工作壓力，課程發展處可提供更詳盡的「教材內容舉隅」。

第四章 通識教育的現況及優化建議

通識教育的背景及現況

4.1 通識教育在舊學制屬於香港高級補充程度會考的選修科，2000 年的應考人數為 3,335 人（佔考生的 8.38%），成為必修科目後修讀人數急升 24 倍，2011 年的學生人數近 8 萬人。有教育界人士指出，過往修讀的同學已是預科生，能有系統地整合各學科，較容易掌握通識科的內容，但現時學生人數膨脹，而其學習程度及能力卻較從前的學生為低，形成教學上的困難。為了應付龐大的教學需要，通識科教師的數目由 2009 年的 2,300 人增加至 2011 年的 4,000 人，升幅近一倍⁴⁶。根據受訪的中學透露，每校平均有七至十名任教通識科的老師，大多同時兼教其他科目。

4.2 目前通識教育的六個必修單元分別涉獵自我與個人成長、社會與文化，以及科學、科技與環境三個主要學習範疇（表十二）；另設獨立專題探究，學生須運用從三個學習範疇所得的知識，進行一項個人的專題研究並撰寫分析報告。

⁴⁶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2012)。《新高中通識教育科調查報告》。香港：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表十二：新高中課程通識教育單元內容

範疇	單元	主題
自我與個人成長	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	自我了解、自我管理、人際關係
社會與文化	今日香港	生活素質、經濟轉型、法治與社會政治參與、身分認同
	現代中國	中國改革開放、中華文化與現代生活
	全球化	全球化的意義、影響與回應
科學、科技與環境	公共衛生與生物科技	公共衛生與責任、生物科技與抉擇
	能源與環境	能源與科技、環境與可持續發展

資料來源：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4.3 在課時分配方面，受訪的學校平均每周有四至六節通識科，佔課時 11 至 15%，較教育局建議的至少 10% 為高，部分的課時更與語文科看齊（表十三及十四）。有受訪學校的代表指出，通識教育是新學制中最受關注的科目，師生們均「如臨大敵」。為了令學生及早適應通識學科，不少學校現時已逐步在初中加入通識課程，歸納於「人文教育」的學習領域。有受訪校長指出，這種做法有三個主要好處：第一，幫助學生先打好基礎知識；第二，強化學生的中英語文能力；第三，訓練學生的寫作及答題技巧。

表十三：受訪中學高中班級的課時分配百分比（以中五為例）

	學校一	學校二	學校三	學校四	學校五	學校六	學校七	學校八	教育局建議課時比率
中國語文	15	14	15	17	18	16	17	16	12.5-15
英國語文	18	16	17	17	18	19	17	18	12.5-15
數學	15	14	15	15	18	16	17	13	10-15
綜合科學	15	11	13	12	15	12	11	13	最少 10
科技教育 相關學科	3*	3	4	2*	0	12*	3*	2	最少 5
藝術教育	3	3	6	2	5	9	3	4	最少 5
體育	15	14	15	17	18	16	17	16	12.5-15
其他學習 經歷	18	16	17	17	18	19	17	18	12.5-15

資料來源：受訪學校提供的上課時間表 * 為選修科目，只有部分學生修讀

表十四：受訪中學初中班級的課時分配百分比（以中二為例）

	學校一	學校二	學校三	學校四	學校五	學校六	學校七	學校八	教育局建議課時比率
中國語文	18	17	17	20	18	20	17	18	17-21
英國語文	20	20	17	17	18	22	17	18	17-21
數學	15	13	13	15	15	15	17	13	12-15
綜合科學	10	11	10	13	13	10	11	9	10-15
人文教育	15	19	15	17	18	12	17	13	15-20
科技教育	10	7	4	5	5	5	3	11	8-15
藝術教育	8	9	8	7	8	5	11	7	8-10
體育	5	4	4	5	5	5	6	4	5-8
其他學習經歷	-	-	-	-	5	3	-	-	-

資料來源：受訪學校提供的上課時間表

通識科目面對的挑戰

4.4 綜觀各校在推行新學制、發展全人教育的過程中，一方面孕育出不少新的教學方法及策略，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機會，另一方面也面對種種問題及限制，需要各方正視、檢討並加以改善。總的來說，本研究發現不少中學的通識教育科均面對以下挑戰：

挑戰一：課程設計 既深且廣

4.5 首先是課程由過往的兩個單元，大幅增加至目前的六個單元，內容被受訪者形容為「上至天文、下至地理」，置於一個學科，即使是極為資深的教師，亦很難掌握當中的所有議題。由於欠缺一套清晰的系統規範及課程標準⁴⁷，教師只得盡量「樣樣都教」，而學生要參與大量補課。大部分受訪教師承認，其實通識教育與其他科目的內容有所重疊，學生不時在堂上抱怨「又是這些東西」，但各學科的老師工作太忙，沒空間進行溝通和協作，各自本

⁴⁷ 雖然教育局設立的通識教育科的網上資源平台，但一般老師認為內容很少更新，很多時未能符合「當代議題」的要求，對教師的作用不大。

著要「教完所有內容」的心態，擔心會被追究責任，其中一名受訪教師就直言：「不會因為你教了，我就不再教（同一議題），要不然最後學生考試臨場失準，也不知道是誰的責任！」而現時通識科要求跨議題、跨學科，對第三組別的學生尤為不利，因為他們欠缺基礎知識，連單一的科目及議題也未能應付，沒可能達到「跨科」及「跨單元」的要求。

4.6 而《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當中，又沒有列出此學科需要學的知識、理論、分析工具及概念；議題範圍不清、摸不著邊際，但課程卻要求學生「必須掌握及運用知識」去回應議題及要充分「理解主題和議題的背景和性質」⁴⁸。可是，課程指引又未有清晰界定上述所提及的「議題及知識範圍」，故此範圍可以是無邊無際的；特區政府三司十二局以內及以外的所有政策議題，皆可成為該科要學的議題及知識。若學生要按要求做到「掌握這些議題的背景和性質」，現有通識科高中課時可說是極不足夠，未能做到以議題探究的方式學習。

挑戰二：師資不足 影響士氣

4.7 師資方面，由於人力需求於短時間內大幅增加，很多老師均需「急上馬」，部分為新入職、欠缺經驗的畢業生，或由其他專科老師（如地理、化學、中史）轉任。有受訪者指出，後者都是「半途出家」或「被迫轉型」。至於那批新聘任、專責教通識科的教師，雖然擁有相關的學歷及經驗，卻多以一年合約形式受聘，事實上會嚴重影響他們的士氣，情況於凍結人手多年的官立中學尤甚。有受訪的合約制通識教師就慨嘆前景不明朗，自己隨時「無得留低」，在設計課程時難以顧及長線發展，只得「見步行步」。

4.8 而由於專項撥款不足，在人手緊絀的情況下，不少學校仍未能實施分組教學。現時一般學通識科的師生比例依然偏高，2010/11年約為 1:44，2011/12年及以後更上升至 1:60⁴⁹，教師根本沒有足夠時間跟進學生進度、照顧個別學生的需要，難以處理學習差異。有受訪的學生表示，通過小組討論式學習方式構建知識的機會寥寥可數，主要是因課時與內容不成比例。就算教師嘗試替學生分組，本身卻未能掌握每一單元的核心知識及理論，教

⁴⁸ 課程發展議會及香港考评局(2007)。《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2365&langno=2>

⁴⁹ 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2012)。《新高中通識教育科調查報告》。香港：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

學質量依然未能提升。大部分受訪學校的教師均認為，必須要有適當的人力資源配合，才能真正發揮通識教育的作用。

挑戰三：專題研究 要求過高

4.9 不少通識科教師形容獨立專題探究的形式跟大學的期終報告 (Final Year Project, FYP) 相似，原意是讓學生進行探究性學習，學懂如何設定題目、尋找資料、進行分析，但因要求嚴格而令不少學生頭痛，而任教通識的老師本身亦未必有相關的學習背景。有教師觀察到不同程度的學生表現相當參差，部分名牌學校的報告水準高達大學生的程度，至於成績較差的學校根本不會認真處理，甚至要求學生「填充」了事。正如有任教第三組別的教師指出，對於能力較弱的學生來說，他們的學習自主性低，很可能「連字都未寫好」，現在要求他們進行獨立的研究，可說是極為困難，經常「踢一腳先郁一郁」，有的更採取完全放棄的態度，結果非但不能提升學習動機，反而增加了這批學生的學習壓力。

4.10 另一方面，受訪教師大多認為獨立專題探究本身有其價值，但關鍵在於評核要求及師生比例。學生從選擇題目、文獻回顧、研究設計、資料收集至結果分析等階段，教師均須給予大量指引及個別指導，並要在每個階段作出評分，同時保留所有學生資料以備隨時抽查。據香港教育專業人員協會（教協）的調查顯示，教師每星期平均要花 3.7 小時處理獨立專題探究⁵⁰，當中一成更用上 10 小時以上，而且大部分須在課堂外進行，對教師造成很大壓力。

挑戰四：評核方式 未盡完善

4.11 通識教育一直強調打破學習傳統、着重融會貫通，但基於現時學生的通識成績八成取決於公開試，只得兩成屬校本評核（以獨立專題探究的表現評分），教育界人士認為根本離不開「應試模式」的訓練。不少教師曾仔細分析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的評分準則，發現當中有一套能取得高分的答題模式，因此教師在堂上會集中講解答題技巧，希望學生能夠「學識玩法」；而學生最終還是只關心「甚麼考、甚麼不考」，經常要求教師「貼題」，故此仍未離開傳統的「填鴨式教學」。有教師指出，官方的

⁵⁰ 教協於 2010 及 2011 年連續兩年進行了新高中通識教育科調查，以問卷調查形式收集本港中學通識科教師及科主任的意見，2010 年共收回 672 份問卷，2011 年收回 769 份問卷。

評卷準則經常以「量」來衡量是否答得好⁵¹，有關做法跟校內的標準有一定距離。

4.12 而通識科教師對獨立專題研究亦很有意見，覺得它耗掉師生大量精神和心血，最後學生所得的分數卻會因學校公開試的整體成績作調整，令大家的「投資與成效比例不合理」。有受訪教師便慨嘆，不少學生的知識豐富，能做到出色的專題研究，卻因為不擅應付公開考試，或是受同校其他同學的成績「拖累」，最終所得的成績並不理想，此情況於第三組別的學校尤為嚴重⁵²。

學校採取的應對策略

4.13 通識教育科課程的設計原意，是透過一些跨科目而有不同觀點的課題，讓學生探索研究，培養學生的思考、解難與自學的能力。受訪的通識科老師一致認為，修讀通識教育對學生有所裨益，能增加他們對社會時事的接觸及了解，學習掌握一套了解及分析事情的方法。因此，面對推行上的困難及挑戰，有受訪學校特別設計了各種應對策略，希望能提升教學成效。

策略一：按師資實施分組教學（直資學校，第二組別）

4.14 針對目前通識教育內容過於廣泛的特質，以及部分老師能力有限的現實，有學校選擇「還原基本步」，根據課程單元的性質，分開不同組別授課。例如有學校把教師分成三組：第一組教授「當代中國」及「全球化」，主要由中史及西史科教師負責；第二組教授「公共衛生與生物科技」及「能源與環境」，主要由地理及生物科教師負責；第三組負責「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及「今日香港」，主要由修讀人文學科及社會學科的教師負責。

策略二：合併教學（津貼學校，第一組別）

4.15 另一家中學則在初中階段進行學科整合，把通識與不同科目進行合併教學：中一先與地理科合併，中二與西史科合併，中三則與中史科合併，嘗試有系統地建立學生在不同範疇的通識觀念，學校組織各科目教師互相連繫，建立「跨學科」的知識基礎。

⁵¹ 有受訪者指出其中一個例子，是把學生就問題所提供的建議，分為「大量」、「許多」、「數項」、「少量」等數個等級，再以其多寡來評分。

⁵² 教協的調查就發現，有近一半（49%）於第三組別任教的通識科教師不同意獨立專題探究能真實反映學生表現，較第一組別（42%）及第二組別（41%）為高。

如此一來，有關教師就能繼續發揮本身的專業，增強教學自信，學生亦較易掌握學科的具體內容。不過，也有受訪教師認為這是一種「倒退」，難以達至貫通不同學科的效果。

策略三：於課程加入辯論元素（直資學校，第一組別）

4.16 很多受訪學校代表均強調，通識的重點在於引導學生在研究方法、思考方法的層面加以訓練，而非對內容死記硬背。有見及此，其中一家受訪中學特別聘請了一名曾任辯論教練的教師，負責教授高年級的通識科，利用其專業知識，將辯論的元素融入課堂。據該名教師分析，辯論與通識的原則非常相似：第一，辯題多以時事、政治議題為主，例如與法律、戰爭等有關，學生平日很少機會接觸這些內容，跟通識的「議題式」教學相似；第二，學生在準備辯題時需要訪問學者、分析報告及文獻，從中尋找有利論據，進行批判思考，過程中可提升資料搜集及分析能力，與獨立專題探究的標準相近；第三，辯論過程中涉及表達方式、語言運用、即時反應，亦可鍛鍊學生的溝通能力，間接訓練其答題技巧。由此觀之，將正規的通識課程與課外的辯論活動結合，將可有效提升同學在通識學科的整體表現，但事實上並非所有學校也有足夠資源聘請專業的辯論教師。

通識教育的改善建議

4.17 針對上述學校在通識教學方面的經驗、所遇到的困難，本研究提出以下的改善建議：

建議九：適量調整課程內容

4.18 正如有受訪教師所說，通識應是「思想上開通」，而非「統統都要識」，不宜給予學生大量資料，應教導他們建立一套世界觀，掌握一套學習方法，應用理解、分析及表達的系統。本研究建議課程發展處與考評局就通識科課程進行檢討，適量調整課程內容。按部分受訪教師估算，按課程指引三年內的 270 小時課堂計算，扣除 90 小時獨立專題探究，及溫習、測驗和考試所花的時間後，教師最多可教 40 至 50 個議題（假設每個議題約需 3 至 4 小時的課堂時間讓學生作討論和總結，及讓老師教授概念、理論和分析方法）。因此，優化後的課程應限制議題的種類不多於 40 至 50 個，而學生亦不需要對個別事件的背景有深入的認識。

4.19 下表十五提供一些議題及概念，供課程發展處及教師參考及增減。這些議題皆屬於香港、內地及國際社會當代的重要議題，是學生將來會經常碰到的。學習的目的，是爲了讓學生了解這些議題的性質、議題之間的關連性、探究影響這些議題的關鍵因素、掌握相關的分析方法及角度。學生可通過表十五的議題去認識表十六的理論、分析工具及概念，再利用表十六的分析工具、理論及概念，去探究及討論議題，並作出具邏輯、有依據、有批判性及有原則的判斷。這些議題的探究方向，應宜闊不宜深，並且選取學生能感受到的生活及時事事例作爲探討的題材。議題分類是按個人、社會、國家、世界的跨單元的互動而分類，其中有四類是跨單元互動的議題，兩類屬單一單元，主要包括一些港情與國情的獨特議題。部分議題可放於初中的個人、人文、社會課程。

4.20 課程發展處亦可研究刪減或合併個別單元，或改爲選修單元的可能性。若六個單元應全部保留必修，建議課程發展處作出下述的修改：

- 一、 參考目前「綜合人文科課程」的做法，減少及收窄通識科單元的「探討問題」(Question for Enquiry)；
- 二、 修改後的通識科課程的深淺程度，應界乎目前「綜合人文科課程」與原有通識教育科課程之中間；
- 三、 公布各單元必修的概念詞彙名單，並且就各詞彙作出簡單易明的闡釋，如文化、公義、民主、法治、一國兩制、管治、效率、成效、全球化及個人成長等；
- 四、 試題若使用上述詞彙以外的詞，應就該詞的概念，以明示或暗示形式在試題內表述，否則在評分時該詞只可以普通意思理解；
- 五、 爲讓教師能跨科協作，並讓學生能掌握一些有用的相關學科知識、分析工具及概念，課程應增加一些不同學科的理論「簡約本」，下表提供部分參考建議：

表十五：建議可考慮的部分議題及概念

單元/跨單元分類	議題範疇及概念	議題數量
香港的管治與公民參與	香港近代簡史；政制發展；司法覆核與行政裁量權；公民權利、公民參與方式與公民義務、市民的多元身分及角色；傳媒與私隱；法治社會	6
香港與內地的社會議題	家暴與家庭社會功能、家庭觀念的變化；人口老化；土地與房屋；中產與社會流動；扶貧與社會公義；社會和諧與多元共融；非政府組織/公民社會的發展與作用	7
香港與內地的政治、管治、法治及融合議題	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內容及政策、基本法；兩地政府的合作機制；兩制及兩地社會價值的異同；融合過程衍生的問題；貪污與利益衝突；問責與管治	6
中國議題	中國近代簡史；國家政體與憲法；中國國際關係的方針及原則、國際事務的參與與綜合國力；經濟改革、對外開放的挑戰與機遇；資源與自然環境	5
全球化/本地/內地議題	全球貿易的一些基本問題，特別是服務業、資金流、物流、人流、信息流；生產與消費的全球化；全球暖化、能源、環保與持續發展；貧窮與貧富懸殊；衛生、傳染病與生物科技發展；教育與人口問題；種族與性別問題；普世價值、思想、與文化的衝擊；國際合作與衝突、單一化與多元化	9
個人成長與環境關係議題	青少年心理、群性及道德成長問題；青少年多元身分及角色（公民、國民、與世界公民）；傳媒與新通信網絡；青少年濫藥與濫交；青少年的社會參與、青少年的權利、義務與規範	5

表十六：建議加入的學科知識、分析工具及概念（供參考及討論）

學科知識／議題範疇	可教授的基礎分析工具／理論／概念
衝突與和平、社會改革與全球轉變	社會學的分析方法，如「衝突理論」、不同社會架構的「互動」及「功能」的分析方法；社會資本
價值衝突與多元共融	倫理學的公義、權利、義務、後果；功利主義與義務主義；物質與精神生活；幸福與效用；自由、平等與尊重（康德三大定言律令）
數據、民調及統計資料	數學科的簡易統計知識、概念與統計誤用（Abuse of Statistics）
公共政策	公共行政學的「公共政策流程」、公共政策的思考方法、施政的效率與成效
自由市場與政府干預	經濟學的自由市場論說、市場壟斷、市場失效（Market Failure）；公共財與公眾資源（Public Good vs. Common Resource）；政府干預的手段與影響；持續發展的要素
青少年成長	心理學的青少年個人成長與人際關係理論；包括心理成長、群性成長、道德成長等不同階段的特色及理論

建議十：減低專題探究要求

4.21 有教師指現時獨立專題探究的形式比較像論文而非專題報告，學生需要應用量化及質化研究方式、處理一手及二手資料，應用社會研究的角度，較為貼近大學的研究程度，根本不切合中學生的應有水平。本研究建議調整獨立專題探究的要求，例如不必一定用社會科學的研究方式（如民意調查），而是以撰寫文章／分析報告的簡單方法處理，或是不用進行學術性的文獻回顧，讓學生慢慢掌握及建立有關技巧，真正發揮這種評核方式的作用。

4.22 本報告亦建議課程發展處規定報告的字數不應超過四至五千字，因為該報告不是碩士論文，而只是一個中學生初次撰寫的探究報告。目前大學很多學科的長、短文及分析報告，一般皆有字數限制。報告太長亦會佔用過多學生的學習時間。另外為了避免抄襲問題，課程發展處應考慮將報告以電子檔案存檔，所有新提交的報告均備有電子版，並使用監察抄襲的軟件，查察不同報告內容的相同比例，以防有學生抄襲別人的研究成果。

建議十一：協助師生的教與學

4.23 課程發展處應就上述所提的分析及理論工具，列舉多一些「示例」(Exemplars)供教師參考，並培訓教師掌握上述的分析及理論工具、知識及概念。課程發展處應加強推動通識科教師盡量以「議題方式」及「多元化方式」教學。除上述的分析及理論工具可用「直接傳授」外，課程發展處應協助教師設計合適的教學方法，讓學生能多練習應用有關工具，以構建更全面的新知識。

4.24 現時通識科教師到考評局受訓，取得的試卷範本列明「只能作培訓用途」，不能私自在校內傳閱。由於沒有歷年試題可鑑，同學很難評估自己的能力。本研究認為考評局應放寬限制，容許學校以「佳作共賞」的形式，名正言順在學生間傳閱及討論有關試題，甚至主動提供更多範本供老師及學生參考，詳列多角度答題指引及詳盡的評改準則。在首屆文憑試放榜後，考評局亦可公開部分真實答卷樣本及其所得成績，讓學生了解具體的評核要求，從而增加應試的自信，提升答題表現。

4.25 另外，不論是通識教育或其他學習經歷，均強調跨科目的學習模式及經驗，但目前很少教師進行跨科協調。因此，課程發展處應擔當牽頭的角色，為學校提供跨學科的教材及案例，並組織不同學科的教師參與工作坊，給予跨科協作的專業培訓（例如通識教育與社會服務的結合）。與此同時，當局應跳出只就個別科目進行檢討的框架，就新高中學制進行「跨學科」的全面檢討，了解一名高中學生要同時應付所有學科的整體處境，再適當地調整教師培訓的方式及內容。

建議十二：重新檢討評核機制

4.26 針對「校本評核」的獨立專題探究，有教師認為考評局應尊重本科老師的專業判斷，接受學生於校內評核所得的分數，盡量不作中央調校，但可只作簡單的隨機抽查，確保校方評分公正及合理。此舉能增加學生的學習動機，亦能提升教師的教學士氣。

4.27 根據受訪者及本研究分析，很多學生在考試時都傾向「記誦式回答」，而非發揮「批判性思考」；是「框架式回應」，而非「多角度思考」。這樣的評核方式，既評不到「批判性思考」，亦評不到「多角度對症下藥式思考」。有見及此，本報告建議通識科在試題設計上，應增加一些情境及事件對比的題目，讓學生能通過審問式思考，結合上文提及的分析及理論工具、知識及概念，達至

課程要求的學習成果。另外，當收窄了議題的範圍，評核的方向亦會較為清晰。

建議十三：延續通識課程津貼

4.28 教育局發放每校 32 萬元的「通識教育科課程支援津貼」（通識津貼）只屬短期性，若停止撥款，預計將有大量通識科教師及教學助理被裁減，影響學校透過運用通識津貼累積的教學成效，並會進一步加重通識科教師的工作量。本研究建議政府在通識教育推行的首十年，給予學校常規化的經常性撥款，以達至幾個重要目標：第一，增加聘請通識科教師的穩定性，提升合約教師的士氣；第二，聘請更多教學助理，協助準備教材及籌備相關活動；第三，落實小班教學，確保通識課堂有足夠的互動討論，學生能有更多參與機會，同時減低教師在處理獨立專題探究方面的負擔。

第五章 「其他學習經歷」的現況及優化建議

情境學習的國際趨勢

5.1 在改革課程內容以外，近年各地均十分重視學生的學習環境及活動的真實性，希望透過「情境學習」(Situated Learning)，令學生以自己的理解方式去體驗和思考問題，從而達到生活實踐能力。例如新加坡統一實施半天上課制，讓學生有更多的時間參加校外活動、聯課活動及社區參與計劃，並計劃設立一套完善的「聯課活動計分制」(Co-curricular Activities Points)，鼓勵學生將課堂所學知識與不同活動融會貫通，進一步落實全人教育的發展⁵³。韓國中學特別增設了「創意體驗學習活動」⁵⁴，強調啓發學生的創意思維及生活實踐，內容包括學習漢字、書法、創作等，於初中及高中分別佔 9%及 12%總課時。

5.2 至於美國及澳洲均十分重視學生的職業教育，例如澳洲新南威爾斯州高中有部分科目會安排學生到職場實習⁵⁵，並設有校本學徒課程，讓學生邊工作邊學習；美國華盛頓州的高中則把「職業教育」列為必修學科⁵⁶，要求學生參與多個升學及職場預備活動，如製作個人檔案、進行職業規劃，完成升學申請表及個人履歷表等，才能達到畢業要求。部分亞洲地區亦開始協助學生規劃職業生涯，像日本於 2008 年提出要強化校內的職業導向及工作技

⁵³ 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2000).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Singapore. Singapore: Ministry of Education.

⁵⁴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9). The School Curriculum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Proclamation No.2009-41. Korea: MEST.

⁵⁵ Board of Studies NSW (2004). Information for Parents and the Community about the Mandatory Courses in Years 7–10. NSW: New South Wales Government.

⁵⁶ The Washington State Board of Education (2011).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http://www.sbe.wa.gov/>

能教育，希望協助畢業生適應社會工作環境。這些學習模式與香港的「其他學習經歷」中的與「工作相關經驗」及「社會服務」相近。

5.3 全人教育的其中一個特色，是著重各方面的均衡發展，因應學生不同的興趣、性向及能力，發揮學術科目以外的個人才能，例如體育及藝術的培育。體育發展方面，大部分地區均愈來愈重視體育理論及健康教育，如台灣設有「健康與護理」、美國華盛頓州設「健康及體適能」、澳洲新南威爾斯州設「個人發展、健康與體育」，並傾向增加課時，像日本近年的有關增幅近兩成。藝術教育方面，雖然課時一般較體育科為少，但內容趨向多元化教學，部分地區設有戲劇、舞蹈等選修科目。而內地最近亦把藝術增設為必修科目，與音樂、美術科並行設置，希望培養學生的審美情趣及創造力。而體育及藝術教育不單滿足於發掘學生的個人潛能，更逐漸成為各國加強國家凝聚力及團結精神的手段。

「其他學習經歷」的發展背景

5.4 至於本港亦於新高中課程中加入了「其他學習經歷」(Other Learning Experience, OLE)，視之為全人發展教育改革的重要組成部分。它與核心及選修科目相輔相成，希望締造一個「與一般學科不同」的學習空間，讓學生體驗多方面的寶貴經歷，累積書本及傳統課堂難以獲得的知識，培養出反思的習慣及能力，建立積極的人生態度和價值觀。它的內容與前文提及的通識教育、倫理、價值及公民教育息息相關，包括「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的經驗」、「藝術發展」和「體育發展」。為符合課程的學習目標，讓學生有足夠的體驗以達至均衡發展，教育局鼓勵學校為學生在三年高中教育期間的「其他學習經歷」課時進行全面及靈活的規劃，最少分配課時（包括上課時間表以內及／或以外的學習時間）應為總課時的 15%，三年計合共佔 405 小時或以上（表十七）。

表十七：其他學習經歷的建議課時分配（三年高中課程合計）

學習範疇	建議的最少課時分配 (時數)	建議的最少課時分配 (百分比)
藝術發展	135	5%
體育發展	135	5%
德育及公民教育	135	5%
社會服務		
與工作有關的經驗		
總計	405	15%

資料來源：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5.5 另外，新高中學制亦增設了「學生學習概覽」(Student Learning Profile, SLP)，為學生的能力及專長提供補充資料，更全面地反映他們於高中時期在全人發展方面的參與情況及成就。其內容主要包括校內學科成績、其他學習經歷、校外的表現或獎項，以及學生的自述（例如印象深刻的學習經歷，或為事業訂立的目標）。教育局應建議各校建基於現有優勢，利用資料管理系統及文書支援，透過蒐集學生的相關資料（包括學科表現及其他學習經歷的資料），幫助他們建立學習概覽。

「其他學習經歷」的推行情況

5.6 就這次研究所見，中學各級一般會安排一至兩節體育課，學生可透過課堂學習體育理論、實踐不同運動項目包括田賽、徑賽、球類活動、舞蹈、太極、射箭、保齡球等。然而，從下表十八可以發現，香港初中的體育課堂，平均時間仍比台灣、日本、及韓國的比例為低，高中的課時跟其他國家及地區則大致一樣。

5.7 相比之下，藝術發展在高中較缺乏有系統的訓練，部分受訪中學在高中不設固定的藝術課節，只開設視覺藝術／音樂選修科，卻不太受學生歡迎；學校為了滿足新學制的課時要求，大多於課堂以外舉辦一次性、甚至是全校性的藝術活動，例如邀請文化藝術界人士到校舉行講座、於學校不同角落展出學生的藝術作品等。

5.8 至於「與工作有關的經驗」的內容多為升學及就業講座，社會服務則以周末探訪社會機構為主，同樣屬於課時以外的活動。單從數量而言，受訪的學校代表一致認為，學生在其他學習經歷的時數早已「達標」，甚至是「爆燈」，只是需要佔用較多課堂以外的時間。

表十八：部分地區中學的體藝科所佔課時／學分百分比

	香港	上海	台灣	新加坡	日本	韓國	澳洲 新南 威爾 斯州	美國 華盛 頓州
初中								
體育	5-8%	6.6%	10-15%	5%	10%	8%	8.3%	不詳
藝術	8-10%	4.4%	10-15%	7.5%	9%	8%	12.5%	不詳
高中								
體育	至少 5%	7.6%	7%	5%	不詳	5%	不詳	10%
藝術	至少 5%	4.2%	5%	2.5%	不詳	5%	不詳	5%

資料來源：各地政府網頁及相關文件

學校的經驗及策略分享

5.9 以下將引述部分受訪學校於其他學習經歷方面的教學策略，分析當中成功的關鍵所在及實踐經驗，希望其他學校能加以參考及借鏡。必須指出的是，這些策略並不是「範本」，未必適用於所有學校，各校因應個別的實際情況及需要，就新課程的教學設計進行檢討與反思。

策略一：提供學習延伸活動（直資學校，第二組別）

5.10 除了正規課堂內的傳統學習模式，有學校相信有系統的課外活動對學生同樣影響深遠，甚至更能針對其學習興趣，達到全人發展的最佳效果。其中一家受訪的直資學校以「全方位」教學為原則，鼓勵學生「樣樣都可以試」，設有多達 100 項「教學延伸活動」（Extended Learning Activities）供學生選擇，分為「學術」、「音樂及美術」、「體育」、「文化及個人興趣」及「社會服務」五大類別。

5.11 負責教師認為推動課外活動不能兒戲，放任學生隨意參與不能達至目標，校方必須制定常規化的政策及策略，如規定同學必須參加一定時數及種類的教學延伸活動，確保學生得到全面發展。以該校為例，初中生每年最少要參與一項延伸活動，三年內最少要涉及三個不同類別；中四及中五每年參與一至兩項活動；中六因要應付公開試，最多只可選一項；高中三年內最少要涉及兩個不同範疇的活動，其中一個必須是音樂及美術，以配合其他學習經歷中對藝術發展的要求。

策略二：落實社會服務理念（津貼中學，第一組別）

5.12 目前社會服務是其他學習經歷的其中一個環節，希望培養學生的公民責任、同理心和正面的價值，養成為社群服務的習慣，但綜觀各校在這方面的推行情況均不大理想，不少教師或學生也旨在「湊足時數」，投入感與參與度並不高。其中一家受訪學校為了發揮社會服務的真正精神，特別貫徹兩大原則：第一是鼓勵同學多參與校外（而非校內）義工服務，協助真正有需要的群體；第二是不會強逼學生必須參與，只鼓勵他們因應個人興趣及能力而加入不同義工團隊，希望學生發自內心幫助別人。為了鼓勵同學踏出學校、服務社群，該校規定學生要完成一定的校外義工服務（約每年八小時），才能啟動部分公開獎勵計劃的校內服務紀錄系統。

5.13 與此同時，負責教師會考慮學生在服務時的態度及表現，才決定是否「計全數」（例如態度欠佳的同學，可能只獲計算八成的工作時數），藉此提醒學生要以積極、負責任的態度進行社會服務。透過這種自願參與的模式及要求嚴格的機制，學生能真正體會服務社群的意義、價值及樂趣，增強對社會的關懷，並培養公民意識及奉獻精神。

策略三：外出體驗不同文化（兩家均為第二組別的直資學校）

5.14 受訪的學校一致贊同在條件許可的情況下，帶學生「走出課室」是實踐「其他學習經歷」的最佳方法。其中兩家受訪的直資學校，分別設有名為「生活體驗營」（life experience camp）及「世界教室」（world classroom）的活動。「生活體驗營」為期五天，中一至中五的同學均須參加，每級到不同地方進行活動學習，例如到內地軍營受訓、往上海及新加坡等地作文化交流，希望開闊學生眼界，培養群育意識及獨立自主的能力。

5.15 至於另一家中學推行的「世界教室」，更會在不同的外訪活動中加入學科元素（表十九），要求學生在當地進行資料搜集，回港／校後撰寫報告，與相關的學科作出連繫，參與課堂簡報，活用所學的知識，把其他學習經歷與傳統學科結合起來。

表十九：某受訪中學「世界教室」的各級活動安排

年級	活動	相關學科
中一	到長洲留宿四天，觀察郊外事物	生命教育（個人成長）、科學
	澳門兩天遊，進行兩地文化比較	人文學科
中二	到內地城市如北京逗留一周，到北大學、清華等名校參觀，了解當地文化	中史、中文科
中三	到亞洲國家（如新加坡）探訪一周，跟各中學、大學的學生進行交流	英文、人文學科
中四	到內地的貧窮地方當義工，例如之前曾到訪紹興的「癲瘋村」	其他學習經歷（社會服務、國民教育）
中五	推行學長計劃，由校友跟學生分享成功經驗、推薦讀物，並帶領他們參觀工作環境、了解社會不同面貌	其他學習經歷（與工作有關的經驗）

5.16 這些外訪活動收費數百元至數千元不等，直資學校會為有經濟困難的學生提供資助，基本上所有學生也能參與；但其他資源不多的津貼及官立學校，因較難作出補貼的安排，未必能籌劃這類有組織、有規模的「全級式」外訪文化活動，結果只能變成「獎勵式」的交流團，讓校內成績較優秀的學生參與。受訪的另一家官立學校為了解決資源問題，向校友徵求捐獻以資助這類活動，該校校長透露有個別校友捐獻達 50 萬元，讓家貧學生能有遠赴新加坡的外訪機會。

策略四：彈性安排學習模式（直資學校，第一組別）

5.17 一般人認為要平衡學科學習與體藝發展存在一定困難，但其中一家受訪學校的學生成績屬第一組別，卻在音樂及體育兩方面表現卓越，打破了「成績優秀的學生只懂讀書」的社會定型。該校擁有四隊合唱團、三隊管弦樂團、一隊演奏樂隊，以及 16 項運動校隊，經常獲得校際比賽的獎項。學校認為成功的要訣，在於採取彈性課堂安排，在某些情況下容許學生「不上堂、不考

試」，才能鼓勵他們多參與體藝活動。舉例說，校隊代表在比賽前可跟老師溝通協調，安排網上交收功課、延遲交功課期限、比賽後回校補考等，學校更試過派老師帶試卷到機場，在學生上機前即場進行測驗，確保學生無後顧之憂地準備及參加比賽。學校亦強調同學之間互相學習、支援及欣賞的精神，即使本身不是音樂或運動校隊，也會鼓勵大家到場做觀眾、當啦啦隊。

5.18 這家學校的校長不單鼓勵學生參與體藝活動，亦會要求教師加入有關部門，合力培養熱愛音樂及運動的風氣。以音樂部為例，目前共有八名不同科目教師，當中有的完全不懂樂器，但會負責行政工作（如學生管理、比賽安排），一方面減輕音樂教師的負擔，亦能提升其他專科教師的音樂知識。有受訪教師笑言自己本身對運動毫無認識，學校鼓勵她要有跨學科的學習精神，於是她衝破了心理障礙，開始研究不同運動比賽的規則，現時當上投標竿及擲鐵餅的裁判。如此一來，教師團隊形成了一種勇於學習、互相合作的精神，再透過身教的方式，把這種風氣延伸到學生身上，令他們明白即使當不成專業的音樂家或運動員，在體藝方面亦可有不同程度的參與，並在過程中有所得益。

策略五：聚集學生集體參與（津貼學校，第二組別）

5.19 本研究亦注意到，大多受訪學校皆有舉辦大型的音樂劇或舞台劇，而一般學生對此類活動亦相當投入。其中一家收取第二組別學生的受訪學校，其學生家庭收入較低，但在高中成功地發展了開支較低的舞台表演藝術活動。由於舞台藝術需要分工合作，扮演不同角色，故可容納大批不同興趣及能力的同學參與，對學生的影響較為全面。該校聘用了一名有舞台藝術經驗的年青老師，以活潑互動的方式激發同學的學習興趣，該校目前中四設有兩節視藝課，中五則設有一節，以培養學生這方面的能力。

5.20 該校能有效地推動高中藝術科的普及，其中一個成功因素在於得到教育局的特別支援，成為「種籽」計劃的學校，而且聘請了具水平、擁有一定業界經驗的藝術科老師，可幫助學校較快及以較低的費用發展藝術課程。另外，舞台劇講求學生直接參與，能讓他們充分發揮創意及團隊精神，投入感自然倍增。

「其他學習經歷」面對的挑戰

5.21 受訪學校一致認為，在傳統的德、智、體、群、美五育當中，香港在高年班的課程安排上一向較為重視智育發展，新學制嘗試透過其他學習經歷一環，加強其他四育的發展，補足過往學制的不足之處，頗受教育界及學生支持。然而，基於課時、人手及師資不足，加上資源的局限，其他學習經歷很容易被邊緣化，變成課外活動的其中一部分，或僅流於形式上的存在，未必能對學生帶來明顯的影響。

挑戰一：滲透式教學難作整體規劃

5.22 一般而言，除了體育及藝術兩個傳統科目設有固定的課節，「其他學習經歷」中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與工作有關經驗及社會服務均不會獨立成科，多採用滲透式及非正規課程形式進行。此舉的好處是彈性較大、能避免與其他學科重疊，但同時欠缺整體的發展方向，有機會被其他主要學科壓縮時間。個別受訪的學校承認，很難完全滿足其他學習經歷各環節的要求，只能公式化地盡量把所有活動也計算在內，並經常舉辦一次性、全級性及全校性的活動，以符合有關課時的最低要求（即總課時的 15%）。

挑戰二：人手不足令工作壓力增加

5.23 跟通識教育科的情況相似，「其他學習經歷」的老師大多數是兼教性質，對不少新增議題感到陌生，未必掌握到學科的所要求，卻要教授自己不熟悉的內容。除此以外，教師亦要負責大量行政工作，例如在社會服務方面，教師在統籌義工活動時，須與社會機構溝通、紀錄服務時數、頒發獎狀予同學等。不少受訪教師指出，一般教師在社會的接觸面不闊，很難獨力安排社會服務，加上全港中學對社福機構提供的義工服務空缺需求飆升，出現求過於供的情況，有關機構面對多家學校同時邀請，經常「應接不暇」，學校經常要提早好幾個月前「預約」，在尋找合作單位方面頗為困難。活動完成以後，很多教師還要負責紀錄學生的服務時數、評定其表現，直資學校尚且有文員、助理等提供支援，官立學校及部分津貼學校因人力資源不足，教師只能利用工餘時間進行相關工作。

挑戰三：學生概覽影響有限

5.24 另一方面，不少受訪學校均指出，用作紀錄學生成就及所參與活動的「學生學習概覽」原意甚佳，可讓大學從另一個渠道認識學生，但由於制度僵化，結果很可能事與願違。例如要求有關活動要有證書作證，嚴重限制了學生參與的活動種類及形式；而學校需要保存和核對學生參與活動的紀錄，情況就如現行成績表的作法，也大幅增加了校方的行政工作。據香港中學校長會的調查顯示⁵⁷，學校面對的最大的困難是資料輸入非常費時及資料核實非常繁複，其次是電腦軟件支援不足。對於第三組別的學生來說，自覺「陪跑」的同學索性採取放棄態度，很多教師經常要替他們「執手尾」，協助整理資料、甚至是代為填寫內容，導致這批教師的工作更為百上加斤。

5.25 最令教師沮喪的是，他們認為耗掉大量人力物力來打造這份「學生學習概覽」，最後可能完全沒有作用。儘管大學聯合招生辦法管理委員會表示，學生學習概覽是大學四年制收生程序中的「重要參考文件」，但受訪者對實際情況抱有保留。首先，按照目前的大學收生制度，學校不一定要提交學生學習概覽給聯招處和各大學，而是由學生自行決定是否展示個人的概覽。而據各大學所列明的收生要求，大部分只說明核心科目及選修科目的條件，只得個別學系在「其他附帶要求」中指會考慮學生的學習概覽，但沒有提及概覽在評估申請人時所佔的實際比重；部分學系（如浸會大學工商管理學院）更表明「若學生成績出現同分情況，會考慮參考學生學習概覽」⁵⁸，可見其影響力相當有限。有受訪教師直指，大學的程序均需量化及行政化，未必會相信學生所填寫的資料，依然傾向「睇你有幾多個 A」，不著重學生在其他學習經歷的表現。

⁵⁷ 香港中學校長會執行委員會於 2009 年 11 月、12 月及 2010 年 1 月向全港 486 所主流中學進行了三次問卷調查，分別收回 125 份、151 份及 112 份問卷。

⁵⁸ 香港浸會大學（2012）。2012 入學資訊日（四年制）「三三四」專題講座重點撮要，http://buar2.hkbu.edu.hk/upload/as/infoday/2011/highlight/files/featured_talk_summary.pdf

「其他學習經歷」的優化建議

建議十四：提供針對性及整體性資源

5.26 跟通識教育同屬新增正規課程的其他學習經歷亦涉及額外資源，例如有系統的籌劃及記錄工作、外出交通及材料供應等費用，而當中最重要的是負責教師的人力資源安排。若要達至理想的學習成效，政府應就其他學習經歷提供針對性的資助，讓學校有足夠資源進行以下的幾項改善措施：

- 一、 聘請教師及活動助理，專責統籌其他學習經歷的活動，而學科老師則繼續專注從事教學工作；
- 二、 額外聘請資料管理員，協助學生建立學生學習概覽，負責聯絡校外機構等行政工作；
- 三、 協助各學校組織社會服務、安排團體參觀等，並促請各社會機構合作提供社會服務聯網，列出將會安排的活動，讓學校和老師得到最新資訊，從而減省教師在協調社會服務及職業導向活動籌辦活動所花的時間。

5.27 除了就新設學科及課程提供針對性的資助，聘請助理處理行政工作，若要真正發揮全人教育的功效，政府應增撥財政資源、擴充中學常額教師編制，吸納合約教師及非編制教師，以舒緩教師工作壓力。本研究建議循序漸進，先把每班學生減至 30 人，再減至 25 人，並盡快分階段提高中學班級的教師與班級比例⁵⁹。透過提高師生比例、全面落實小班教學，學校將較容易適應新學制下的課程安排、班級結構及學生組別的改變，讓教師能更有效照顧班內學習差異、優化課堂教學，增加對個別學生在學業及成長方面的輔導。

建議十五：與外界合辦教師培訓計劃

5.28 新學制重視學習體驗、靈活學習，教師本身的能力成爲學生表現的關鍵，若欠缺教師的專業指導將影響學習成效。政府應採取「培訓施教者」(Train-the-trainer Approach) 的策略，例如參考賽馬會「共創成長路」計劃的做法，延伸至各項其他學習經歷的範疇，例如社會服務、與工作有關經驗等，聯絡不同有興趣的

⁵⁹ 中學校長會建議把師班比例由初中的 1.7 上調至 2.0，高中則由 1.9 (2012/13 年起爲 2.0) 上調至 2.3。

專業培訓團體，與校方建立有效的夥伴關係，為中學教師提供針對性的培訓。透過引入不同範疇的專業經驗，可為教師裝備有關其他學習經歷活動的知識與實際技巧，以補足現時新高中課程培訓進修機制的不足。

5.29 為了鼓勵教師參與有關計劃，應為學校及教師提供誘因，例如把培訓計算在教師持續專業發展時數內，並給予校方額外的資助以僱用代課教師，既可提升教師的教學水平，亦不會增加他們的負擔。

建議十六：成立生命教育體驗中心

5.30 要打破舊學制的傳統學習模式，其中一個重要議題是增加學生出外參與活動的機會。由於不是所有中學也擁有直資學校的充足財政資源，讓學生每年到不同國家外遊，政府應在本地增設相關設施，以滿足學生要「走出課室」的體驗需要。本研究建議由政府撥地供各團體競投，興建大型的「生命教育體驗中心」，內設不同的展館及設備，學生可從中學習公民意識、法律常識及世界各地資訊，同時進行自我探索、歷奇、體能及紀律訓練。本研究建議，學校應規定所有高中學生最少要進營一次，為期一至兩星期，透過新的學習體驗，以提升學習興趣、加強對身邊事物的了解、建立紀律及自信心，並培養社交技巧及領導才能。

建議十七：確認學習概覽的升學價值

5.31 儘管學生學習概覽已得到大學聯招管理委員會的確認，被視為收生時的其中一份參考文件，但一般受訪者對其真正影響存疑，有第三組別的學校更認定概覽不會受理，跟學生一同採取消極放任的政策。政府應鼓勵大學在收生時考慮學生的多元化發展，清楚列明學生學習概覽所佔的比重，提高收生的透明度，甚至讓其他學習經歷表現出眾的學生獲得優先入大學的權利，以實際行動證明對新高中學制的支持。而大學在爭取成績優秀的「尖子」以外，亦應進一步開闊面試平台⁶⁰，給予學生表現自己不同才能的機會，並為更多學生提供「條件性取錄」(Conditional Offer)，擺脫過往考試分數主導學生前途的模式。

5.32 為確保智育以外的四育皆受一定程度重視，建議大學資助

⁶⁰ 有受訪教育界人士指出，雖然越來越多大學學系設有面試制度，但每名學生亦頂多只獲分配約五分鐘時間，一切程序需要行政化，面試後只回覆「若你把本學科放於選科表的 Band A，我們將予以優先考慮」，極少給予條件性取錄，制度基本上形同虛設。

委員會要求每一間本地受資助大學，安排一個合適比例的學位，這些學位的收生方法是在學生符合最低入學資格後，便以學生的「學生學習概覽」為收生的主要考慮，其中體育、美育及社會參與的表現，應放於主要的考慮地位。此舉可令中學生在準備資料、報考大學時有更具體的參考依據，同時減輕教師在籌備其他學習經歷活動時遇上的阻力，培養全人發展的氛圍。

第六章 總結

6.1 德育能培養學生的道德情操，引導學生盡可能以義務主義的倫理原則來督導個人行為；倫理教育訓練學生的思辨能力、分辨「對與錯」及「善與惡」，以及行為背後代表的重要價值；公民教育教導學生對社群的承擔、了解作為公民的權利與義務；國民教育培養學生認清民族的歷史、文化、哲學及發展歷程。本研究已就德育、公民教育及倫理教育作了相對詳盡的分析，了解到目前特區政府在這三方面的課程設計、教學方法、師資培訓及教材素質，皆有很大的發展空間。雖然國民教育近月引起社會很大的反響，但特區政府絕不應因為擱置了國民教育而放棄其他三者的發展。因此特區政府必須把握時機，研究如何將上述首三個方面結合起來，而各民間的教育持分者亦可參與構建一套與一國兩制精神相符的國民教育，以免落後於本地的現實情況及國際社會的發展趨勢，為社會未來朝向持續發展、維護自由、民主、法治及公義等核心價值奠下堅實的基礎。

6.2 智育方面，教育改革嘗試改變過去「填鴨式」的教學方法，採用多種不同的教學模式，以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及動機，讓他們學會學習、終身學習。然而，由於新課程內容太多，深淺度不清晰，加上教學資源有限，特別是通識教育科，因此未能讓教師廣泛應用新的教學模式。除了調整課程範疇及評核方式，教師亦需利用合適的教學方法，藉著課堂討論、案例分析，訓練學生的批判性思考及獨立思考能力，培養他們多角度分析問題的習慣，更全面及透徹地理解不同的議題，建立屬於自己的學習方法。而缺乏通識訓練和經驗的教師，亦要積極尋找專業發展及自我增值的機會，例如報讀通識教育科的碩士課程、參與通識教師分享講座，豐富自己的知識基礎，提升教學成效。

6.3 綜觀各校推行其他學習經歷的現況，當中的體、藝教育仍

有不少可以改善的空間。藝術教育可幫助年青人陶冶性情、發揮創意，若不及時填補高中藝術教育的斷層，對香港發展創意產業將有負面影響。至於體育發展則可幫助青少年抒發精力、調劑各種壓力。教師在處理學生學習概覽時，須發揮其總結性評估的功能，透過各項記錄了解學生發展的強項和弱點，引導學生規劃未來的成長路向，例如鼓勵他們集中發展某項潛能，或是注意自己所忽略的範疇，使他們成為終身學習者，具備可持續發展的能力。

6.4 全人發展教育涉及的範圍龐大，由幼兒教育、小學、中學、以至大學的學制，當中包括課程內容、教與學的模式、校內及校外評核、大學收生制度，以及校長及教師培訓等，幾乎牽涉到教育系統中的每一個重要元素。必須指出的是，本研究以中學的德育／公民／倫理教育、通識教育及其他學習經歷為主要研究範疇，未有處理其他階段的教育情況，而新學制中尚有很多相關的問題需要探討，例如各科目的校本評核所形成的大量行政工作及學生學習壓力，以及中國歷史、應用學習等非主流科目被邊緣化的危機等，均有機會窒礙全人教育的發展步伐。有關當局應展開全面、跨學科的檢討工作，針對目前遇到的困難及挑戰，及時進行相應及適當的整體規劃。

6.5 最後，本報告涉及的內容甚為廣泛，當中研究員發掘了很多現象、經驗及挑戰，卻未必能就問題提供詳盡或完美的解決方法，需要各界共同指正、加以改善。而在訪談過程中，猶感特區的教育環境多元，行政關係複雜，任何建議皆不易推行。希望關注全人教育的工作者，以及關心教育發展的人士能為這份報告提供寶貴意見，集思廣益，確保學生在新學制中能得到優質而均衡的教育，讓學生能掌握多元的知識及足夠的能力，為其個人建構豐盛的人生，並為香港及國家作出積極的承擔。

附錄

附錄一 | 受訪中學資料

學校	成績組別	學生性別	區域	學校類別	宗教背景
學校一	第三組別	男	九龍西	官立	-
學校二	第一組別	男女	新界西	津貼	儒釋道
學校三	第二組別	男女	九龍東	津貼	-
學校四	第一組別	男女	新界北	津貼	-
學校五	第二組別	男女	九龍西	津貼	基督教
學校六	第三組別	男女	香港東	津貼	-
學校七	新校	男女	新界東	直資	-
學校八	第三組別	男女	新界東	官立	-
學校九	第一組別	男	九龍東	津貼	天主教
學校十	第一組別	男	九龍東	直資	基督教
學校十一	第一組別	女	九龍東	津貼	基督教
學校十二	新校	男女	香港南	直資	-

附錄二 各地中學課時及學分分配

香港初中科目建議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建議課時(三年)	佔總課時
核心科目－語言	中國語文	468-578	17-21%
	英國語文	468-578	17-21%
核心科目－數學	數學	331-413	12-15%
其他科目	科學教育	276-413	10-15%
	個人、社會及人文教育	413-551	15-20%
	科技教育	220-413	8-15%
體藝	藝術教育	220-276	8-10%
	體育	138-220	5-8%
總課時		2,534	

資料來源：課程發展議會（2002）。《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各盡所能·發揮所長》。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內地初中（包括上海）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每周上課節數	佔總課時
語文	中文	5-6	25-28%
	外語	4	
數學	數學	5	14%
人文與社會	歷史	2-3	19-22%
	地理	2-3（中三不用修讀）	
	思想政治	2	
科學	物理	2-3（中一不用修讀）	9-17%
	化學	2-3（只需中三修讀）	
	生物	2-3（中三不用修讀）	
技術	工作技巧	2	6%
體藝	體育	3	11%
	繪畫	1	
	音樂	1	

其他活動	集體活動	1	11%
	體能/科學/科技/ 文化活動	3	
每周總課時		36-37	

資料來源：UNESCO (2010). World Data on Education 2010/11 (7th Edition) :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台灣初中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佔總課時
語文	英語	20-30%
	本國語文	
數學	數學	10-15%
社會	歷史	10-15%
	地理	
	公民	
藝術與人文	音樂	10-15%
	表演藝術	
	視覺藝術／美術	
自然與生活科技	地球科學	10-15%
	生物	
	理化	
	生活科技	
健康與體育	健康	10-15%
	體育	
綜合活動		10-15%
彈性授課節數	學校行事節數	~20%
	班級彈性教學節數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教育部（2003）。《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台北：教育部。

新加坡初中（普通中學學術課程）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每周上課節數	佔總課時
語文	英語	6	30%
	中文/馬來語/泰米爾語	6	
數學	數學	6	15%
其他科目	科學	5	35%
	文學	2	
	歷史	2	
	地理	2	
	設計、科技及家政	3	
通識/德育	公民及德育	2	5%
體藝	體育	2	13%
	美術及木工	2	
	音樂	1	
集會		1	3%
每周總上課節數		40	

資料來源：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2000).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Singapore. Singapore: Ministry of Education.

日本初中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2012 年以前		2012 年及以後	
		每年上課節數	佔總課時	每年上課節數	佔總課時
語文	日語	140	14 %	140	14%
	外語	105	11%	140	14%
數學	數學	105	11%	140	14%
社會/ 德育	社會研究	105	11%	105	10%
	道德教育	35	4%	35	3%
其他 科目	科學	105	11%	105	10%
	工藝、經濟	70	7%	70	7%
	選修科目	0-30	<3%	0-30	<3%
體藝	音樂	45	5%	45	4%
	藝術	45	5%	45	4%
	健康及體育	90	9%	105	10%
特別活動		35	4%	35	3%

綜合學習	70-100	7-10%	50	5%
每年總上課節數	980		1,015	

資料來源：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8). White Paper on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okyo: MEXT;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8).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in Japan 2005-2008. National Report of Japan. Presented at the 48th sess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ducation. Geneva.

韓國初中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2009 年前		2009 年及以後	
		課堂節數 (三年)	佔總課時	課堂節數 (三年)	佔總課時
語文	韓語	442	23%	442	23%
	外語 (英語)	340		340	
數學	數學	374	11%	374	11%
通識/德育	社會研究 (包括 韓國歷史)	374	16%	510	15%
	道德教育	170			
其他科目	科學	374	19%	646	19%
	科技、家政	204			
	實習項目	68			
體藝	體育	272	16%	272	16 %
	音樂	136		272	
	藝術	136			
自計科目		408	12%		
課外活動		204	6%		
選修科目				204	6%
創意體驗學習活動				306	9%
總課堂節數		3,468		3,366	

資料來源：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9). The School Curriculum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Proclamation No.2009-41. Korea: MEST.

澳洲新南威爾斯州初中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必修科的最少課時（四年）	佔必修科總課時
英語		400	17%
第二外國語言		100	4%
數學		400	17%
科學		400	17%
創意藝術	音樂	100	8%
	視覺藝術	100	
社會及環境科學	歷史	100	17%
	澳洲歷史	100	
	地理	100	
	澳洲地理	100	
個人發展、體育及健康		300	13%
技術及應用研究	技術	200	8%
最少必修總課時		2,400	

資料來源：Board of Studies NSW (2004). Information for Parents and the Community about the Mandatory Courses in Years 7–10. NSW: New South Wales Government.

香港高中科目建議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建議課時（三年）	佔總課時
核心科目－語言	中國語文	338	25-30%
	英國語文	338	
核心科目－數學	數學	270	10-15%
核心科目－通識	通識教育	270	最少 10%
選修科目	其他科目(2-3 科)	每科 270	20-30%(每科最少 10%)
其他學習經歷	藝術經歷	405	5%或以上
	體育經歷		5%或以上
	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及與工作有關的經驗		5%或以上
總課時		2,431	

資料來源：課程發展議會（2002）。《基礎教育課程指引 — 各盡所能・發揮所

長》。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內地高中（包括上海）課程學分分配

領域	科目	學分	佔必修學分
語言與文學	中文	10	17%
	外語	10	
數學	數學	10	9%
人文與社會	思想政治	8	17%
	歷史	6	
	地理	6	
科學	化學	6	16%
	生物	6	
	物理	6	
技術	技術（包括資訊技術及通用技術）	8	7%
藝術	藝術	6	5%
體育與健康	體育	11	10%
綜合實踐活動	研究性學習活動	15	20%
	社區服務	2	
	社會實踐	6	
總必修學分		116	
總學分		144	

資料來源：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2003）。《普通高中課程改革方案（實驗）》。

台灣高中科目必修學分分配

領域	科目	三年總學分	佔總必修學分
語文	國文	24	35%
	英文	24	
數學	數學	16	12%
社會	歷史	24	17%
	地理		
	公民社會		
自然	基礎物理	16	12%

	基礎化學		
	基礎生物		
	基礎地球學科		
藝術	音樂	10	8%
	美術及木工		
	藝術生活		
生活	家政	8	6%
	生活科技		
	資訊科技概論		
健康與體育	健康與護理	14	10%
	體育		
全民國防教育		2	2%
綜合活動		12 (不計學分)	
總必修學分		138	
總學分		198	

資料來源：中華民國教育部（2009）。《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台北：教育部。

新加坡高中科目（普通學術課程）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每星期上課節數	佔總課時
語文	英語	8	35%
	中文/馬來語/泰米爾語	6	
數學	數學	6	15%
其他科目	選修科目	14	35%
德育	公民及德育	2	5%
體藝	體育	2	8%
	美術	1	
集會		1	3%
總數		40	

資料來源：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2000).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Singapore. Singapore: Ministry of Education.

日本高中科目必須學科單位分配

領域	學科	總單位數 (三年)	佔必修單位
語文	國語	2-4	8-21%
	外語(英語)	2-3	
數學	數學	2-3	4-9%
社會	公民	2	12-30%
	地理歷史	4-8	
其他科目	理科	4-6	16-36%
	家庭	2-4	
	資訊	2	
體藝	保健體育	9-10	22-36%
	藝術	2	
綜合學習時間		2-6	4-18%

資料來源：文部學科省(2010)。《高等學校學習指導要領》。

http://www.mext.go.jp/a_menu/shotou/new-cs/youryou/kou/kou.pdf

韓國高中科目課時分配

領域	科目	課堂所佔學分(三年)	佔總學分
語文	韓語	15	15%
	外語(英語)	15	
數學	數學	15	8%
社會/德育	社會研究(包括韓國歷史)、 道德教育	15	8%
其他科目	科學	15	15%
	文科及生活學科	16	
體藝	體育	10	10%
	美術(音樂、藝術)	10	
學校自設課程(根據學生職業及性向設計)		64	32%
創意體驗學習活動		24	12%
總學分		204	

資料來源：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9). The School

Curriculum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Proclamation No.2009-41. Korea: MEST.

美國華盛頓州高中畢業學分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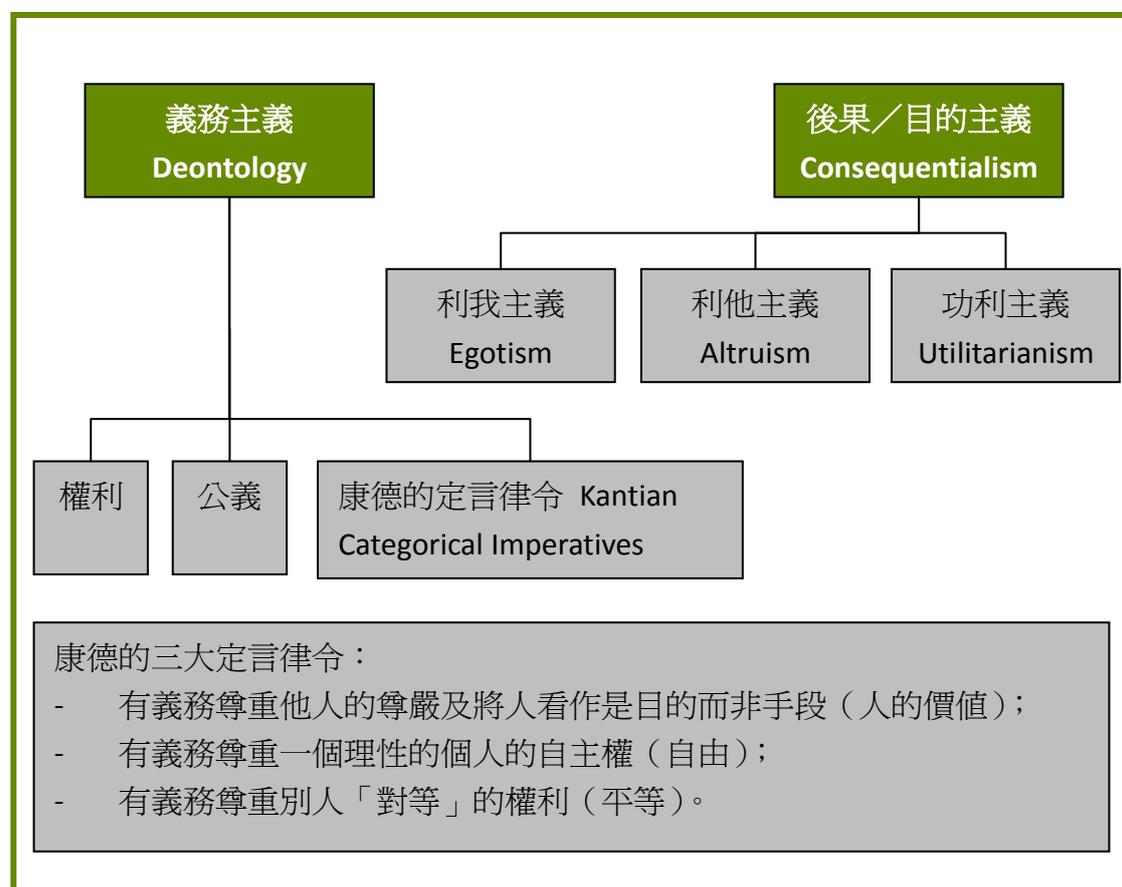
科目	2013 年畢業班級		2016 年畢業班級	
	學分	佔總學分	學分	佔總學分
英語	3	15%	4	20%
數學	3	15%	3	15%
科學	2	10%	2	10%
社會研究	3	13%	3	15%
藝術	1	5%	1	5%
健康及體適能	2	10%	2	10%
職業教育	1	5%	1	5%
選修科目	6	28%	4	20%
總學分要求	20		20	

資料來源：The Washington State Board of Education (2011).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http://www.sbe.wa.gov/>

附錄三 | 倫理教育及相關概念

倫理教育的目的，是幫助學生分辨「對與錯」及「善與惡」、幫助他們明白行為背後代表的倫理價值，讓他們能將不同的行為分類，亦可培養學生包容不同的倫理行為。倫理教育的範疇，可用下圖的框架加以概括：

倫理教育框架



倫理教育可讓學生明白，功利主義者認為對的，義務主義者或會認為是錯。例如電廠的炭排放、傳媒侵犯藝人私隱、僱主為提高利潤而壓低工資、示威者堵塞交通、佛山路人見死不救、超市每日倒掉大量的可供食用的食物。學生可從自己的倫理立場，評價上述不同行為的對與錯，並可用倫理的論證方式，說明個人立場所憑藉的依據。學生亦可從中知悉，即使是功利主義者的倫理，亦應有一條「行為底線」，該底線為「任何行為對公眾帶來的損害，不能高於對公眾

的貢獻」。在法律的角度看，該損害更不能低於「法律所容許的底線」。

分辨「對與錯」的原則

倫理教育的內容，包括下述用以決定行為「對與錯」的原則⁶¹：第一是「後果／目的倫理」(Consequentialist Ethics) 中的「功利／效用主義」(Utilitarianism)⁶²；第二是「義務主義」(Deontology)⁶³。

義務主義下的權利

倫理教育亦包括義務主義下的「權利」與「公義」，老師除了可讓學生明白公民在基本法下的不同權利及責任外，亦應讓學生掌握如何平衡不同權利及責任。圖八是倫理教育的兩個重要概念，一個是「合符比例」(Proportionality)，另一個是「必須性」(Necessity)。

學生可用這兩個概念來衡量某些年青人為反對一些他們認為不合理的事情，而走上交通要道阻塞交通的做法，是對或是錯？又或警方使用胡椒噴霧劑以阻止示威者因示威者阻礙公共秩序是對或是錯？一般而言，判斷強制示威者的示威權利所用的武力及措施是對或是錯，可以從所用武力是否合符比例及是否必須。這兩個概念同樣適用於判斷示威者所用的手法是對或是錯。同樣地，學生亦可用這兩個概念判斷是否應該告知老師有同學經常欺凌其他同學，或有同學引誘低年班同學吸食毒品。

⁶¹ 詳細課程請參考教育局的倫理及宗教科課程及教材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7308&langno=>

⁶² 「功利/效用論的道德原則是指行為的對與錯是決定於：是否能為大多數的人，提供最大的效用 (maximize the utility for the maximum number of people)；效用是指各種的利益、如金錢回報、利潤、權力、名譽、地位、幸福、快樂、滿足等。

⁶³ 義務論的道德原則是指行為的對與錯是決定於該行為是否違反下述的義務。對人方面：有義務將人看作是目的而非工具；有義務尊重一個有理性的人的自主權；有義務尊重別人「對等」的權利。對公義方面：實行各種的公義：例如，分配方面的社會公義、刑罪相適應的公義、有冤有路訴的自然公義、及同等機會等。這些義務是自我賦予的而非別人壓給自己的。

平衡保護與限制個人自由及權力



合符比例與必須性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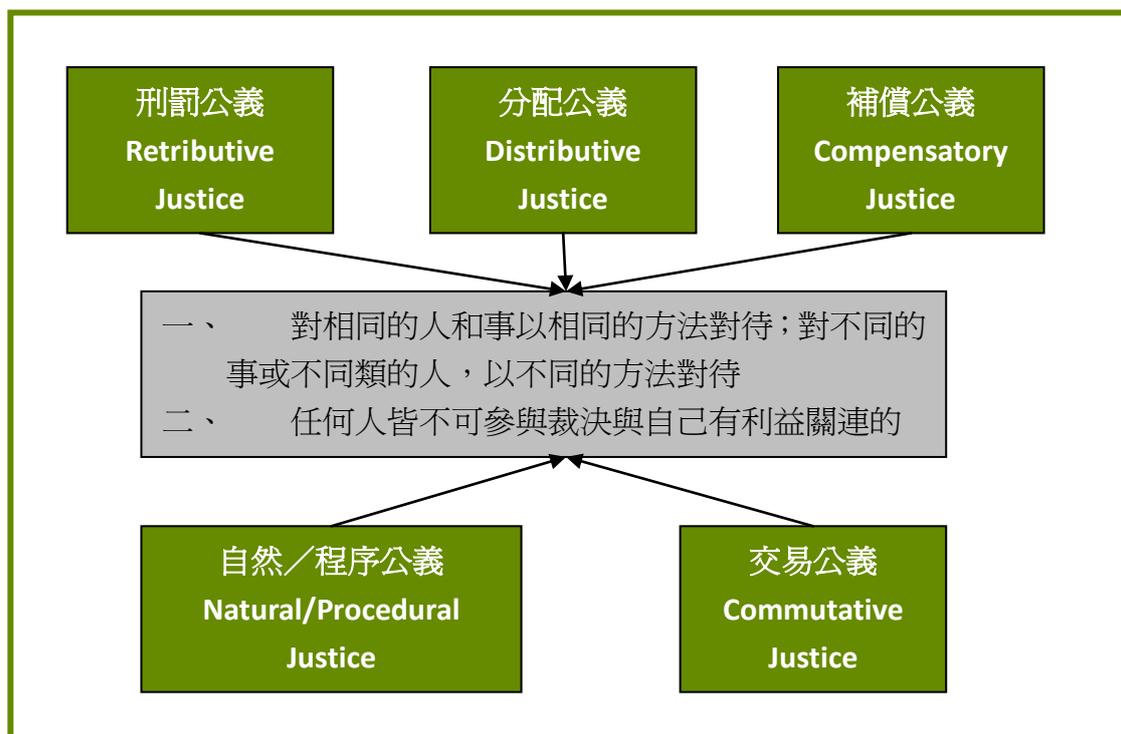
義務主義下的公義原則（Principle of Justice）⁶⁴

公義是倫理教育中最重要的概念，若留意時事的學生會經常聽到與公義有關的詞彙，如社會公義、分配公義、程序公義等。這些詞彙已成為現代人生活的一部分，故此有必要在課程上教授學生公義的原則及其他與公義的相關的詞彙。若學生能掌握不同的公義的概念及原則（下圖），並能用以分析個人及社會行為的對與錯，學生的思辨能力亦隨之而提升。⁶⁵

⁶⁴ 參考 Hart H.L.A., 1997, *The Concept of Law*, 2nd ed., OUP, Oxford: p. 158- 160。公義與公平的意恩在一般用法上，幾乎是一致。

⁶⁵ 公義的原則是：第一個原則是：「對相同的事或同類的人，以相同的方法對待；對不同的事或不同類的人，以不同的方法對待 (Treat like cases alike, different cases differently) ；第二個原則是：「任何人皆不可參與裁決與自己有利益關連的事 (Let no one be the judge in its own causes.)」。

公義



倫理教育與德育及價值教育的配合

倫理教育是關於思考「對與錯」的行為及判斷，德育是分清善與惡，故兩者應該互補、配合才能發揮效用。道德及價值教育是讓學生能：構建及內化各種善行的價值，鄙視惡行；知悉「兩極取其中」的平衡態度是處理紛爭的重要原則；及知悉道德標準並非全部是相對的、道德的高低是可客觀地劃分的。下面的劃分是前者的道德高、後者低。學生應堅持以實踐前者為原則，而鄙視後者。

- 為善 (do good) ；
- 制止傷害 (prevent harm) ；
- 不為害 (do good and do no harm) ；
- 為害 (do harm) 。

德育及價值教育的另一個作用，是培養學生盡可能地以義務主義的倫理原則，去督導個人行為，而不要太過功利。若達不到此目標，亦應培養學生不要做低於功利主義倫理原則的行為。

附錄四 | 參考文獻及資料來源

- Australian Curriculum, Assessment and Reporting Authority (2012). General Capabilities in Australian Curriculum, <http://www.australiancurriculum.edu.au/GeneralCapabilities/General%20capabilities.pdf>
- Board of Studies NSW (2004). Information for Parents and the Community about the Mandatory Courses in Years 7–10. NSW: New South Wales Government.
- Centre for Civics Education. National Standards for Civics and Government, <http://www.civiced.org/index.php?page=k4erica#2>
- 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2000). Report of the Committee on Compulsory Education in Singapore. Singapore: Ministry of Education.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1). Spiritual, Moral, Social and Cultural Development, <http://www.education.gov.uk/schools/teachingandlearning/curriculum/a00199700/spiritual-and-moral/>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2011). Citizenship: Range & Content, <http://www.education.gov.uk/schools/teachingandlearning/curriculum/secondary/b00199157/citize>
-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raining, Australia Government (2005). National Framework and Value Education in Australian Schools, http://www.valueseducation.edu.au/verve/_resources/Framework_PDF_version_for_the_web.pdf
- Harvard University (1945). General Education in a Free Society, <http://archive.org/details/generaleducation032440mbp>
- Leung, Y. W. & Yuen, T. W. W. (2009). Participatory Citizenship and Student Empowerment: Case Study of a Hong Kong School. *Citizenship Teaching and Learning*, 5 (1), pp. 18-34.
- Miller, J. P. (2007). Holistic Education in Japan: A Gaijan's (Foreigner's) Journey. *Education for Meaning and Social Justice*, 20(1), pp. 43–51.
-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8). White Paper on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okyo: MEXT.
- Ministry of Education, Culture, Sports,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8). The Development of Education in Japan 2005-2008. National Report of Japan.

- Presented at the 48th session of the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Education.
Geneva.
- Ministry of Educati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2009). The School Curriculum of the Republic of Korea. Proclamation No.2009-41. Korea: MEST.
-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7). Civics and Moral Education Syllabus, Primary & Secondary,
<http://www.moe.gov.sg/education/syllabuses/aesthetics-health-and-moral-education/files/civics-and-moral-education-secondary-2007.pdf>
- The Washington State Board of Education (2011). Graduation Requirements.
<http://www.sbe.wa.gov/>
- UNESCO (2010). World Data on Education 2010/11 (7th Edition):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ttp://www.ibe.unesco.org/fileadmin/user_upload/Publications/WDE/2010/pdf-versions/China.pdf
- 上海市教育委員會 (2010)。《上海市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 年)》。上海：教育委員會。
- 文部學科省 (2010)。《高等學校學習指導要領》。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央人民政府(2010)。《國家中長期教育改革和發展規劃綱要 (2010-2020 年)》，http://www.gov.cn/jrzq/2010-07/29/content_1667143.htm
-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1998)。《面向 21 世紀教育振興行動計畫》。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2003)。《普通高中課程改革方案 (實驗)》。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 中華民國教育部 (2003)。《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台北：教育部。
- 中華民國教育部 (2009)。《普通高級中學課程綱要》。台北：教育部。
- 王敏如 (2010)。全人教育的課程觀初探。《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研究生教育學術論壇》。台灣：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 李子建、尹弘飈 (2005)。中國內地的高中課程改革：藍圖、挑戰與展望，《香港教師中心學報》，第 4 期，頁 1-10。
- 行政長官 (2000)。《行政長官 2000 年施政報告》，第 55 段，
<http://www.policyaddress.gov.hk/pa00/p51c.htm>
- 陳鏗任、單文經 (2004)。香港中小學公民教育類教科書內容的特色。《教育研究月刊》，第 120 卷，頁 80-93。
- 吳迅榮、梁恩榮 (2004)。香港初中推行公民教育的現況。《香港教師中心學報》，第 3 期，頁 72-83。
- 香港中學校長會 (2010)。《新高中學制問卷調查》。香港：香港中學校長會。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2011)。2012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報考概況，
http://www.hkeaa.edu.hk/DocLibrary/Media/PR/20111201_PR_Registration_of_2012_HKDSE_FULL_chi_final.pdf
- 香港浸會大學(2012) 2012 入學資訊日(四年制)「三三四」專題講座重點撮要，
www.hkbu.edu.hk/~hkbu334/file/featured_talk_summary.pdf
- 香港教育專員人員協會(2012)《新高中通識教育科調查報告 2010；2011》。香港：香港教育專員人員協會
- 教育局(2009)。「其他學習經歷」助均衡發展，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71&langno=2&UID=103210>
- 教育局(2012)。「《新高中科目資料調查 2011/12》」。香港：教育局。
- 教育局(2011)。「《新高中科目資料調查 2010/11》」。香港：教育局。
- 教育統籌委員會(2000)。「《教育制度檢討：改革方案諮詢文件》」。香港：教育統籌委員會。
- 教育統籌局(2004)。「《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對未來的投資》」。香港：教育統籌委員會。
- 課程發展議會(2001)。「《學會學習——課程發展路向》」。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 課程發展議會(2002)。「《基礎教育課程指引——各盡所能·發揮所長》」。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 課程發展議會(2009)。「《高中課程指引——立足現在·創建未來》」。香港：課程發展議會。
- 課程發展議會及香港考評局(2007)。「《通識教育科課程及評估指引》」，
<http://www.edb.gov.hk/index.aspx?nodeID=2365&langno=2>
- 張東海(2008)。「通識教育：概念的誤解與實踐的困境」。《復旦教育論壇》，第6卷第4期，頁20-23。
- 譚敏(2008)。「台灣地區全人教育理念評析」。《復旦教育論壇》，第6卷第4期，頁24-27。